

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建设（含五龙口院区）
一期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552



采 购 人： 河南省中医院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
院）

集中采购机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1
第四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56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60
第八章 政府采购合同	16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建设（含五龙口院区）一期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552
2. 项目名称：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建设（含五龙口院区）一期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 15560634.5 元

最高限价：15560634.5 元

序号	分包编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1)20250132	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建设（含五龙口院区）一期采购项目	15560634.5	15560634.5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本项目共分 1 个包，包含货物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2）采购内容：生产云计算资源服务器 20 台、开发用 AI 算力服务器 1 台、虚拟化软件平台 1 套、备份一体机系统 1 台、核心业务 CDP 系统 1 台、生产业务全闪存储 2 台、生产影像存储 1 台、数据中

心核心交换机 2 台、数据中心接入交换机 10G（业务和备份）4 台、数据中心接入交换机 1G4 台、业务网核心交换机 2 台、光纤交换机板卡扩容及授权升级 1 批、整合服务 1 批、业务外网 WAF1 台、院内互连网上网行为管理 1 台、公共无线网上网行为管理 1 台、外网日志审计 1 台、外网堡垒机 1 台、专线接入防火墙 1 台、内网堡垒机 1 台、内网日志审计 1 台、服务器杀毒 1 套、终端防病毒系统 1 套、内网终端管理 1 套、内网终端准入 1 台、态势感知 1 台、安全服务 3 年、超声信息系统 1 套、手麻系统扩展（所有院区）1 套、输血系统 1 套、多院区药事管理系统功能升级 1 批、影像系统对接 1 批、核医学系统对接 1 批、检验系统对接 1 批、病理系统 1 批、多院区 HIS 信息系统升级 1 批、医保 DIP 系统功能升级 1 批、5G 内网专网（跨院区移动医护专线及流量费用）1 批、云计算服务 1 批、光缆施工 1 批、患者手签名平板 40 台、一体式计算机 130 台、激光打印机 30 台、热敏打印机 15 台、热敏打印机（带自动切纸功能）30 台、移动 PDA（药学部）60 台、台式计算机 6 台、医保五合一读卡器 50 台、扫描墩设备 150 台、信息发布显示屏（电梯区 21.5"）134 台、信息发布显示屏（候诊区 55"）13 台、信息发布显示屏（其他 50"）15 台、信息发布系统 1 套、诊室屏（诊室、治疗室 21.5"）130 台、叫号屏（候诊区 55"）14 台、叫号屏（功检窗口 50"）11 台、门诊排队叫号管理系统 1 套。

（3）交货期：合同生效后 120 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

（4）交货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 6 号河南省中医院数据中心；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五龙口南街河南省中医院五龙口院区数据中心。

（5）质保期：服务器、存储等关键硬件设备 6 年，其它 3 年。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质保期结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8.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是 ☒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6 月 27 日至 2025 年 7 月 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nsa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aggzyjy.henan.gov.cn）”网，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nsz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7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nsaggzyjy.henan.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7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nsaggzyjy.henan.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地址：郑州市东风路6号

联系人：李老师、王老师

联系方式：0371-53312426

2. 集中采购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郑州市经二路12号

联系人：路老师 翟老师 王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91556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彬彬

联系方式：0371-5331242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

条款号	内 容
1.2	项目名称：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建设（含五龙口院区）一期采购项目
1.3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552
1.4	采购项目简要说明：同第一章 投标邀请
2.2	采购人：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地 址：郑州市东风路6号 联系人：李老师、王老师 联系方式：0371-53312426 邮箱：hnszyyzbb@126.com
2.3	集中采购机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郑州市经二路12号 联系人：路老师 翟老师 王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915562 邮箱：hnggzyzfcgc@126.com
2.5.2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是 ☒ 否
4.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出现事故，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组织，踏勘时间：___/___ 踏勘集中地点：___/___

条款号	内 容
6.3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6.6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 是 ☒ 否
17.2	资格审查内容：须上传到“资格审查材料”中。
18.3	（1）投标报价：包含货物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2）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无效。
19	投标货币：人民币。
24.1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26.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nsaggzyjy.henan.gov.cn）加密上传。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0.1	开标及解密方式：“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不予接受并退回。
30.2	远程开标大厅网址：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nsaggzyjy.henan.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
31.3	采购人依据以下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该投标人资格为不合格。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投标人近二年来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名

条款号	内 容
	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如截止到开标时间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等）； （3）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6）信用查询记录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或者未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8）其他资格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
31.4	信用查询时间： 采购人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的信用记录，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条款号	内 容
	查询及记录方式： 采购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32.1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u>7</u>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5.4	节能环保政策 （1）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须选用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2）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对选用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的，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3）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5.6	投标人承诺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在评标时优先采购。
36.1	中小企业扶持：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预留金额____元； ☐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小微企业预留金额____元。 ☒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人报价给予 <u>10</u>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型和微型企业的认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

条款号	内 容
	函》（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见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37.1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 最低评标价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38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3 名 ☐ 兼投兼中。 投标人可对多个分包进行投标，并可中标所有包。 ☐ 兼投不兼中： 投标人可对多个分包进行投标，按照分包先后顺序可以中标一个包，即包 1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不再被推荐为包 2 的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41.1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44	数量调整范围：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

条款号	内 容
	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46	履约保证金： ☐ 无 ☒ 有，合同金额的 <u>5</u> %
48	招标代理费：免费。
49.2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5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51.1	付款方法和条件： <u>合同生效、采购人收到履约保证金后，中标人开具等额发票，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 30 %的货款；所有货物安装到货、安装调试、软件部署、业务系统对接、云服务调试后，中标人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且试运行无异常状况、全部终验合格 30 日历日内，中标人开具发票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 70%的货款。</u>
51.2	（1）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规定处理。 核心产品：<u>生产影像存储</u>
51.3	“一号咨询”服务：市场主体拨打 0371-61335566 即可咨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的相关问题。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

1.2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项目简要说明：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河南省财政厅。

2.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集中采购机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集中采购的代理机构。

2.4 集中采购：是指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规定的集中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2.5 投标人：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1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其投标无效。

2.5.2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采购活动，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提供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无效。

2.6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7 货物及相关服务：按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提供的全部货物及相关服务。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踏勘现场

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4.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4.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4.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5. 知识产权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成果，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外，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

6.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

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6.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按照联合体协议分工承担不同工作的，应具备其所承担的工作相应资质(资格)条件。

6.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牵头人或者共同提交投标承诺函，以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承诺函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8. 市场主体信息库

(1) 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信息进行补充、更新，若投标人提供虚假信息或未及时对入库信息进行补充、更新，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 投标人可将本项目评审涉及到的资质、业绩、人员、获奖、证书、纳税、社保等信息补充到其市场主体信息库中。

(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予以提交。投标人的入库信息不作为评审的依据。

9. 采购信息的发布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及时发布。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 招标文件共八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八章 政府采购合同

10.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须知前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描述为准。

10.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及时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

11.2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更正）或修改。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更正）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

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更正）公告（或澄清公告），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3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11.4 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修改，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zfcg.henan.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变更（澄清或更正）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11.5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内投标人信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当及时查看项目进展、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通知、澄清及回复。

12.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集中采购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没有提供中文译本的，视为没有提供相应的材料。

14.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各包分别编制各包的投标文件，并按各包分别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7. 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18. 投标报价

18.1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8.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

18.3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8.4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9 投标货币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20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按“第四章”的规定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21 投标人商务、技术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1.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22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按投标函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
- （2）在投标文件中有意提供虚假材料；
- （3）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2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人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文件应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其投标无效。

2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原有效期到期后其投标文件失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相应延长到新的有效期。

25 投标文件形式和签署

25.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5.2 投标人可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nsggzyjy.henan.gov.cn）查看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25.3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按格式内容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

25.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5.5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拒收。

25.6 其他形式的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上传

26. 投标文件的上传

26.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2 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65915501。

27. 投标截止时间

27.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27.2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可以按本章第 11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8.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9.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 29.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 29.3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30. 开标

- 30.1 开标及解密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0.2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0.3 开标时，集中采购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有关内容。

31. 资格审查

- 31.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31.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31.3 资格审查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1.4 信用记录的查询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评标委员会

- 32.1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专家由采购人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提交抽取申请，有关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须严格保密。
- 32.2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提出澄清，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

33.2 澄清的答复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或企业电子签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或个人电子签章）。

33.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4.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34.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符合性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项目废标。

34.2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34.3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交货期、质量保证期、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4.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34.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34.6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专有细节错误一致；

(5)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34.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5. 投标的评价

35.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5.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3 评标委员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5.4 节能环保政策

(1) 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须选用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2) 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对选用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的，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3) 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4) 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35.5 信息安全产品要求

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按照《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网络安全产品的，不需要提供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

35.6 正版软件的要求

投标人需承诺投报的计算机产品预装正版操作系统，投报的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本项目如需落实正版软件要求，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5.7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

本文件列出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的，投标人应填写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书，承诺商品包装符合《快递暂行条例》《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暂行条例》《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本项目如需落实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6. 评标价的确定

36.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 （1）采购项目或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的

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6）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6.2 评标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37. 评标结果

3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

37.2 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8.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39.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9.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39.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9.3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9.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39.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9.6 评标结束后，概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确定中标

40. 确定中标人

40.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评标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顺序的中标候选人中，选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4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41 发布中标公告及发出中标通知书

41.1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上予以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41.2 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1.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4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后，除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外，不得擅自终止招标活动。终止招标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或者被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授予合同

43.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章第 42 条、47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或评审价最低投标人。

44. 合同授予时更改采购服务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范围内，对项目需求中规定的货物的数量予以调整，但不得对货物单价及伴随服务内容或其它实质性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45. 签订合同

4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45.3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拒签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6. 履约保证金

46.1 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46.2 采购人不得以中标人事先缴纳履约保证金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并应在中标人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

47. 如中标人不按本章第 45 条约定签订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采购人可在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8. 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人向集中采购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49.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4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书面质疑。

49.2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49.3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省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人投诉时，请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94号令）的要求提交相关内容及材料。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50. 本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5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 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建设 （含五龙口院区）一期采购项目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552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目 录

- 一、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六、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 七、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一、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或复印件扫描件。
2.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原件或复印件扫描件。
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材料。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说明：

1. 提供投标人近二年来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如截止到开标时间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等。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材料。

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说明：

1.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材料。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 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建设（含五龙口院区）一期采购项目（豫财招标采购- 2025-552） 的投标，并做出如下承诺：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____（采购人）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建设（含五龙口院区）一期采购项目（豫财招标采购-2025-552）的投标，并做出如下承诺：

我公司信誉良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没有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 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做出说明。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企业电子签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六、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_____（填写“存在”或“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行为。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七、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

1. 应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 原件或复印件扫描件上应加盖企业电子签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 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建设 （含五龙口院区）一期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552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三、投标报价表格
 - 1. 投标主要内容汇总表
 -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 五、技术规格偏离表
- 六、综合证明文件
- 七、中小企业扶持
- 八、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书
- 九、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节能、环保）
- 十、其他文件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建设（含五龙口院区）一期采购项目（豫财招标采购- 2025-552）的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_元），投标有效期_____天。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采购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7）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9) 我公司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10) 我公司独立参加投标，未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

(11) 除不可抗力外，我公司如果发生以下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最高限价的 2% 作为违约赔偿金。

①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实质上修改或撤回投标；

② 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③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12)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_____（采购人）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
（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	---------------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三、投标报价表格

1. 投标主要内容汇总表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552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标题	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投标总报价 (小写)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保证金	0 元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 2025-552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	制造商 (服务商) 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货物名称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运输（含保险）								
5	安装、调试、检验								
6	培训								
7	技术服务								
8									
总价：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注： 格式可自拟。

四、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552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五、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 2025-552

序号	货物名称及伴随服务内容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六、综合证明文件

1. 综合实力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认证等证书。（提供认证原件或复印件扫描件，扫描不清晰的不得分，招标文件未要求的不需要提供）

2. 类似项目业绩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简要描述	项目金额 (万元)	项目单位 联系电话

注：（1）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附业绩合同扫描件。

（1）业绩扫描不清楚或合同总金额不明确的不予认可，虚假业绩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2）招标文件未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可不提供。

七、中小企业扶持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扶持政策的投标人提交，否则无需提供或可不填写以下几项内容。

附 1

1. 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须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

（3）制造商名称应当是制造货物的企业名称。如果本项目中包含服务，则服务部分不需要填写。

2.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

（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或不提供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为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说明：中标人为代理商且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制造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制造商）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商（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日 期：_____

八、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建设（含五龙口院区）一期采购项目（豫财招标采购- 2025-552）的投标，并做出如下承诺：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我公司响应《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的有关规定。承诺严格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条款执行。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书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采购需求中要求使用绿色包装时，投标人提供此承诺书可作为评审因素予以赋分。

九、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节能、环保）

节能产品	1、优先采购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2、强制采购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总计(元)						

(后附相关认证证书)

填报要求:

- 1、请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要求的节能产品类型、环境标志产品类型，填写本表。
- 2、本表的产品名称和品牌、型号、金额应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 3、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和后附的证明资料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未填写或未正确填写本表的，所提供的对应节能、环保证明资料不予认可。
- 4、无适用政府采购政策产品，可不填。

十、其他文件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一部分 项目主要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的有七部分，分别是核心硬件设备、网络和数据安全运维服务（包含安全设备及系统、安全服务）、关键业务系统（超声信息系统）、现有业务系统升级改造（药事系统扩容与升级、影像系统接口、核医学系统接口、检验系统对接、手术麻醉信息系统、输血系统、病历系统、多院区 HIS/EMR 信息系统升级、医保 DIP 系统功能升级）、线路及云服务（院本部数据中心新设备间光缆施工、5G 内网专网、云计算服务）、临床硬件设备（患者手签名平板、体式计算机、激光打印机、热敏打印机、移动 PDA、台式计算机）、五龙口院区患者服务设备（包含信息发布系统及设备、排队叫号管理系统及设备）。

二、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 预 算：15560634.5 元

第二部分 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产品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节能产品类型	环境标志产品类型	所属行业
1、核心硬件设备						
1.1	生产云计算资源服务器	20	台	/	优先环保	工业
1.2	开发用 AI 算力服务器	1	台	/	优先环保	工业
1.3	虚拟化软件平台	1	套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	备份一体机系统	1	台	/	/	工业
1.5	核心业务CDP系统	1	台	/	/	工业
1.6	生产业务全闪存存储	2	台	/	/	工业
1.7	生产影像存储（核心产品）	1	台	/	/	工业
1.8	数据中心核心交换机	2	台	/	/	工业
1.9	数据中心接入交换机 10G（业务和备份）	4	台	/	/	工业
1.10	数据中心接入交换机 1G	4	台	/	/	工业
1.11	业务网核心交换机	2	台	/	/	工业
1.12	光纤交换机板卡扩容及授权升级	1	批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3	整合服务	1	批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网络数据安全及服务						
2.1	业务外网WAF	1	台	/	/	工业
2.2	院内互联网上网行为管理	1	台	/	/	工业
2.3	公共无线网上网行为管理	1	台	/	/	工业
2.4	外网日志审计	1	台	/	/	工业
2.5	外网堡垒机	1	台	/	/	工业
2.6	专线接入防火墙	1	台	/	/	工业
2.7	内网堡垒机	1	台	/	/	工业
2.8	内网日志审计	1	台	/	/	工业
2.9	服务器杀毒	1	套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0	终端防病毒系统	1	套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1	内网终端管理	1	套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2	内网终端准入	1	台	/	/	工业
2.13	态势感知	1	台	/	/	工业
2.14	安全服务	3	年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关键业务系统						
3.1	超声信息系统	1	套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	手麻系统扩展（所有院区）	1	套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	输血系统	1	套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现有业务系统升级改造（涉及对接新设备的系统）						
4.1	多院区药事管理系统功能升级	1	批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2	影像系统对接	1	批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3	核医学系统对接	1	批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4	检验系统对接	1	批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5	病理系统	1	批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6	多院区HIS信息系统升级	1	批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7	医保DIP系统功能升级	1	批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线路及云服务						
5.1	5G内网专网（跨院区移动医护专线及流量费用）	1	批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2	云计算服务	1	批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3	光缆施工	1	批	/	/	工业
6、临床硬件设备						
6.1	患者手签名平板	40	台	/	/	工业
6.2	一体式计算机	130	台	强制节能	优先环保	工业
6.3	激光打印机	30	台	强制节能	优先环保	工业
6.4	热敏打印机	15	台	/	优先环保	工业
6.5	热敏打印机（带自动切纸功能）	30	台	/	优先环保	工业
6.6	移动PDA（药学部）	60	台	/	/	工业
6.7	台式计算机	6	台	强制节能	优先环保	工业
6.8	医保五合一读卡器	50	台	/	/	工业
6.9	扫描墩设备	150	台	/	/	工业
7、五龙口院区患者服务设备						
7.1	信息发布显示屏（电梯区21.5"）	134	台	/	优先环保	工业
7.2	信息发布显示屏（候诊区55"）	13	台	/	优先环保	工业
7.3	信息发布显示屏（其他50"）	15	台	/	优先环保	工业
7.4	信息发布系统	1	套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5	诊室屏（诊室、治疗室21.5"）	130	台	/	/	工业
7.6	叫号屏（候诊区55"）	14	台	/	/	工业
7.7	叫号屏（功检窗口50"）	11	台	/	/	工业
7.8	门诊排队叫号管理系统	1	套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1. 核心硬件设备				
1.1	生产云计算资源服务器	*一、CPU 规格 *1. CPU 信息：2.1GHz/24 核 *二、内存规格 *2. 内存数量≥ 16 *3. 内存规格$\geq \text{DDR4}$ *三、存储规格 *4. 硬盘实配容量：实配固态硬盘单盘可用容量不小于 480GB *5. 硬盘实配数量：固态硬盘，实配盘数不小于 2 块 四、HBA 卡规格(若支持 HBA 直通卡) 6. HBA 卡端口数量：HBA 卡端口数量≥ 2(含光模块) 7. HBA 卡数量：HBA 卡数量≥ 2 *五、网络规格 *8. 存储型服务器网口速率和数量：配备电口数量≥ 4 个，且网口速率$\geq 1\text{G}$；配备光口数量≥ 4 个，且网口速率$\geq 10\text{GE}$(含光模块) *9. 独立网卡网口数量：电口独立网卡网口数量≥ 4，光口独立网卡网口数量≥ 2； *10. 独立网卡数量：电口独立网卡数量≥ 1，光口独立网卡数量≥ 2 *11. 独立网卡接口类型：电口独立网卡支持 RJ45，光口独立网卡支持 SFP *六、电源规格 *12. 电源冗余模式：整机电源模块按 1+1 冗余配置	20	台

	*13. 电源模块数量≥ 2 *14. 电源功率：电源模块功率有一定冗余，满足处理器满载时的需求 *七、整机规格 *15. CPU 个数与机柜高度单位(U)比：≥ 2 颗，$\geq 2U$ 八、RAID 卡功能（若支持 RAID 卡） 16. RAID 卡 RAID 级别支持：支持 RAID0/1/5/6，$\geq 2GB$ 缓存 *九、整机功能 *17. 其他功能：支持关键部件冗余（包括电源、风扇等） *十、CPU 性能 *18. CPU 主频：$\geq 2.1GHz$ *19. 单 CPU 核数：≥ 24 *十一、内存性能 *20. 单内存模块容量：$\geq 32GB$ 十二、FC HBA 卡性能 21. FC HBA 卡速率：配备 FC HBA 卡，单端口最大的连接速率不少于 16Gb/s *十三、服务周期 *22. 服务周期：产品免费服务周期（含换件和维修）应不小于 6 年； *十四：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配置不能低于《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版）》（财库〔2023〕33 号）实质性指标最低要求（安全可靠测评除外）。		
--	---	--	--

1.2	开发 用AI 算力 服务 器	*一、内存规格 *1. 内存数量：≥ 16 *2. 内存规格：$\geq \text{DDR5}$ *二、存储规格 *3. 硬磁盘实配容量：系统盘实配固态盘单盘可用容量$\geq 960\text{G}$；数据盘实配固态盘可用容量$\geq 7.68\text{T}$；存储盘实配高速盘可用容量$\geq 8\text{T}$； *4. 硬盘实配数量：实配每种类型盘数不小于 1 块 *三、网络规格 *5. 网口速率和数量：配备电口数量不少于 4 个，且网口速率不少于 1GE；配备光口数量不少于 4 个，且网口速率不少于 10GE（含模块） *四、电源规格 *6. 电源冗余模式：整机电源模块按 2+2 冗余配置 *7. 电源模块数量：≥ 4 *五、整机规格 *8. CPU 个数与机柜高度单位(U)比：≥ 2 颗，$\geq 4\text{U}$ 六、A I 计算单元规格 9. AI 计算单元： a) 算力总内存$\geq 192\text{G}$，具备人工智能加速处理器，计算精度支持 FP16、INT8 等； b) 单推理卡或模块，具备视频解析、文本识别、语音分析等推理能力；在视觉场景下配备可直接调用的接口实现视觉计算加速，单精度模式下，性能$\geq 48.6 \text{ TFLOPS}$；混合精度模式下，性能$\geq 190 \text{ TFLOPS}$ 七、RAID 卡功能（若支持 RAID 卡） 10. RAID 卡 RAID 级别支持：支持 RIAD0/1/5/6 *八、整机功能 *11. 其他功能：支持关键部件冗余（包括电源、风扇等） *九、CPU 性能	1	台
-----	----------------------------	---	---	---

		*12. CPU 主频：≥2.1GHz *13. 单 CPU 核数：≥24 *十、内存性能 14. 单内存模块容量：≥32GB *十一、服务周期 *15. 服务周期：产品免费服务周期（含换件和维修）应不小于 6 年； *十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配置不能低于《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版）》（财库〔2023〕33 号）实质性指标最低要求（安全可靠测评除外）。		
1.3	虚拟化软件平台	1. 配置虚拟化软件一套，含≥40 颗物理 CPU 虚拟化授权许可； 2. 支持安装在 x86、ARM 等架构服务器，支持 x86 、ARM 等架构服务器集群统一管理； 3. 支持现行国内外操作系统；虚拟机能够实现物理机的全部功能（如具有：内存、CPU、网卡、存储等），可以指定 IP 地址、MAC 地址等；虚拟机之间实现隔离保护，同一个物理机上虚拟机发生故障，其他虚拟机不会影响运行； 4. 虚拟化平台提供统一的资源管理界面，支持管理所有虚拟化计算节点，在同一界面上提供虚拟机启动、休眠、恢复、重启、安全关闭、关闭电源、迁移、备份、快照、克隆、克隆为模板、修改等生命周期管理功能； 5. 支持虚拟机在不停机的状态下在不同物理机或存储之间迁移，并保留虚拟机迁移历史记录，便于对虚拟机的迁移路径进行回溯；支持集群动态资源调度功能，实现自动化的计算、存储、网络等资源分配和负载均衡功能；	1	套

		6. 提供在线 p2v、v2v 迁移工具，支持业界主流的操作系统、公有云平台、虚拟化平台上的迁移功能； 7. 支持基础网络虚拟化能力，可以通过 VLAN 划分、ACL 等方式实现虚机之间的隔离；支持相同端口组的虚拟机网络设备之间的相互通信或隔离； 8. 支持 USB3.0/2.0 协议的直通功能，将物理服务器上的 USB 设备与虚拟机关联，以满足虚拟化场景下使用 U 盘、USB 加密卡等设备的需求； 9. 在虚拟机启动和运行阶段时，支持通过周期性检查同一集群资源内各个主机的负载情况，在不同的主机间迁移虚拟机，从而实现同一集群内不同主机间的负载均衡； 10. 虚拟化平台使用存储设备时，支持本地硬盘、IP-SAN、FC-SAN、NAS 等不同类型的存储设备，不限制虚拟交换模式； 11. 支持只迁移虚拟机存储，在迁移设置可指定磁盘的目的配置模式并指定迁移速率； 12. 提供图形化的主机和虚拟机指标监控，用户可自定义监控周期，监控指标需包括 CPU 占用率、内存占用率、磁盘占用率、磁盘 I/O 写入写出、网络流速等，并且支持导出监控数据； 13. 支持记录操作维护人员通过运维管理系统进行的操作日志； 14. 支持无代理备份软件，无需在虚拟机中安装备份客户端，即可将虚拟机备份到存储设备上，支持全量备份、增量备份、定时备份； 15. 系统支持系统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安全审计员三员分立的管理运维模式； 16. 含 6 年原厂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1.4	备份一体机系	1. 硬件：处理器≥ 2 颗 CPU（2.1GHz/ 12 核/18 MB 缓存）；内存$\geq 256\text{G}$；$\geq 480\text{GB}$ SSD 系统盘*2；高速数据存储盘实际可用容量$\geq 100\text{TB}$；$\geq$四口万兆	1	台

	统	网卡（含全量光模块）；≥4 口千兆电口；高性能冗余电源； 2. 备份系统支持部署在操作系统； 3. 配置≥100T 容量授权； ▲4. 不限制客户端数量的定时备份模块和虚拟化备份管理模块； 5. 软件平台以 web 方式进行登录和管理，支持使用 HTTP、HTTPS 等方式进行安全访问； 6. 在同一管理界面上现实数据库复制、应用高可用、数据实时复制、定时备份、系统迁移等功能，具备支持各类硬件存储环境上的数据同步能力，支持异构存储间数据同步，实现跨虚拟化池、跨存储的数据保护设备对接备份和数据同步能力； 7. 支持文件及目录的选择，可自由选择需忽略的文件或目录，可以自动跳过临时文件，避免无效的数据占用带宽资源。支持粒度恢复功能，恢复之前可以快速查看备份文件目录信息。备份软件自身不对数据做任何修改，备份数据可以不通过备份软件直接使用，减少数据恢复时间； 8. 提供带宽及数据流控制功能，每个任务可根据时间动态调节带宽，具备图形化的实时数据流量统计功能以便计算规划带宽需求。 9. 提供数据验证功能，验证生产数据和备份数据是否一致； 10. 支持备份失败自动重试，可设定重试次数和重试间隔； 11. 支持备份保留策略，超过保留周期的备份数据会自动删除或归档； 12. 支持备份和恢复前置和后置脚本； 13. 支持备份任务负载均衡，确保高并发备份的性能； 14. 支持备份系统数据副本防篡改，具备防勒索病毒功能；		
--	---	---	--	--

		15. 虚拟机恢复时支持选择目标集群、资源池和存储资源，支持原位置恢复和恢复为新虚拟机，能够设置恢复后虚拟机的 CPU、内存和网络配置。支持保留源虚拟机 MAC 地址恢复，支持恢复后自动打开虚拟机； 16. 支持不同 CPU 架构上操作系统的数据文件备份和恢复。 17. 支持对 Oracle、DB2、SAP HANA、MySQL、MariaDB、Sybase、PostgreSQL、SQL Server、Cache 等数据库进行在线备份保护，备份任务配置过程全部图形化向导指引完成，可在图形化界面选择相应数据库，无需编写脚本； 18. 支持对不同虚拟化平台上的虚拟化应用的备份，支持单机和集群部署环境。 19. 含 6 年原厂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1.5	核心业务 CDP 系统	▲1. 包含≥40 台虚机的 CDP 保护，容量无限制授权； 2. CDP 保护支持主流操作系统； 3. 支持常见应用系统和数据库的数据保护； 4. 支持各类硬件存储环境上的数据同步能力，支持异构存储间数据同步，实现跨虚拟化池、跨存储的数据保护； 5. 支持各类虚拟化环境中实现数据灾备部署； 6. 基于主机操作系统文件系统字节级实时数据复制，被保护数据目录下捕获每笔 IO 变化进行实时传输； 7. 支持指定文件或者目录复制，支持按文件后缀排除过滤； 8. 支持数据镜像多种校验方式，确保数据正确； 9. 支持数据防误删除，复制过程中，远端文件删除时目标机支持删除文件归档保存/重命名保存以及忽略删除操作等多种保护方式； 10. 持续数据保护 (CDP) 功能模块，支持对核心数	1	台

		据的实时数据备份和恢复； ▲11. 支持任意历史时间点的数据恢复，时间精度≤ 0.0001 秒，RPO 约等于 0； 12. 支持断点续传，网络中断或灾备端不可达等异常情况，恢复后支持断点续传； ▲13. 确保每台受保护虚机可恢复最早时间点≥ 6 个月； 14. 具备防勒索病毒功能； 15. 含 6 年原厂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1.6	生产业务全闪存存储	▲1. 配置 A-A 双活控制器，控制器处理器采用国产处理器，处理器总核数≥ 120 核（提供证明材料） 2. 控制器高度$\geq 2U$； ▲3. 配置端到端 NVMe 全闪存储； 4. 兼容常见服务器、服务器操作系统； 5. 配置高速缓存$\geq 512GB$ （非 SSD 和闪存）； ▲6. 配置 NVMe SSD 实际可用容量$\geq 200TB$；支持容忍 3 盘同时失效； 7. 为确保现有 FC-SAN 及后期 IP-SAN 的使用，配置≥ 8 个 32G FC 接口（含全量模块，兼容 16G）；配置≥ 8 个 10G 或以上速率光口（含全量模块）； 8. 存储采用多控制器架构，多个控制器可以并发访问同一个 LUN，提高存储并行处理性能； ▲9. 支持控制器在线升级，支持容量和性能的在线升级，而无需数据迁移，无需使业务中断； 10. 支持在线重删和压缩； 11. 配置全容量许可克隆和快照功能，配置全容量许可远程复制功能； ▲12. 配置存储 A-A 双活功能，本身实现存储双活，不需要虚拟化网关设备。可实现两套双活存储双读双写，实现业务负载均衡； 13. 两套存储数据双活，任意一套设备宕机均不影响上层业务系统运行（业务不中断），支持 IP、FC 链路复制，SAN 双活支持流量分担，支持故障	2	台

		自动切换和回切； 14. 存储支持双活+异步复制+双活组网的 2 地四中心容灾解决方案，提供生产数据中心双活存储和灾备中心的双活存储的异步远程复制，生产中心双活存储故障后，切换到异地灾备中心双活存储，可靠性不降级； 15. 包含存储管理软件，LUN 迁移，远程复制，克隆，QoS，数据销毁，智能运维软件，多路径，双活； 16. 提供快照功能，系统支持 1 分钟一次快照； 17. 能够确保不出现因设备本身原因引起的无法恢复的数据异常（数据损坏、错误、丢失等）； 18. 含 6 年原厂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1.7	生产影像存储	▲1. A-A 双活控制器，控制器处理器采用国产多核处理器，处理器总核数≥ 90 核（提供证明材料）； 2. $\geq 512\text{GB}$ 高速缓存（非 SSD 和闪存）； 3. 提供≥ 12 个可热插拔的 IO 扩展槽位，配置≥ 8 个 10G 光口（包含模块）； 4. 配置 3.84TB Nvme SSD 高速磁盘缓存≥ 6 块；配置 20TB NL-SAS 硬盘≥ 10 块；配置后确保还有空余的 Nvme 和 NL-SAS 硬盘槽位； 5. 支持控制器在线升级，支持容量和性能的在线升级，而无需数据迁移； 6. 为保证后期容灾扩展，配置存储 AA 双活功能，本身实现存储双活，不需要虚拟化网关设备，实现两套双活存储双读双写，实现业务负载均衡； 7. 配置存储管理软件，NFS，CIFS，WORM，快照，远程复制，克隆，QoS，智能运维软件，多路径，双活，自动分层，热点缓存； 8. 含 6 年原厂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1	台
1.8	数据中心核心	1. 交换容量$\geq 800\text{Tbps}$，包转发率$\geq 200000\text{Mpps}$； 2. 主控槽位≥ 2 个；为确保扩展性，满足所需配置后还应当具备空余业务槽位；	2	台

	交换机	3. 关键芯片为国产化芯片（提供证明材料）； 4. 冗余主控， ≥ 2 块交换网板， $\geq 10\text{GE}$ 以太网光接口 ≥ 48 个（含万兆多模光模块 ≥ 20 个，万兆单模模块 ≥ 16 个）； 5. 冗余电源； 6. 支持 RIP、OSPF、BGP 等 IPv4 动态路由协议，支持 RIPng、OSPFv3、BGP4+等 IPv6 动态路由协议； 7. 支持无损网络功能； 8. 支持硬件 BFD 检测； 9. 组播 OVER VXLAN、MLD Snooping、Bidi-PIM； 10. 支持 MAC 地址自动学习和老化/支持静态、动态、黑洞 MAC 表项； 11. 支持 Vxlan 协议，且支持 BGP EVPN 协议； 12. MAC 地址表容量 $\geq 250\text{K}$ ，ARP 地址容量 $\geq 250\text{K}$ ，FIBv4 表容量 $\geq 250\text{K}$ ，FIBv6 表容量 $\geq 80\text{K}$ ； 13. 支持横向虚拟化，可以将两台设备虚拟为一台设备统一管理； 14. 含 6 年原厂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1.9	数据中心接入交换机 10G（业务和备份）	1. 交换容量 $\geq 4.8\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2000\text{Mpps}$ ； 2. 设备关键芯片均为国产化芯片（提供证明材料）； 3. ≥ 48 个万兆 SFP+光接口（含万兆多模模块 ≥ 46 个，万兆单模模块 ≥ 2 个）；40/100G 光口 ≥ 6 个； 4. 冗余电源； 5. 支持 RIP、OSPF、BGP 等 IPv4 动态路由协议，支持 RIPng、OSPFv3、BGP4+等 IPv6 动态路由协议； 6. 支持硬件 BFD 检测； 7. 支持 Vxlan，支持 BGP EVPN 特性； 8. 支持横向虚拟化，可以将两台设备虚拟为一台设备统一管理； 9. 为保证数据中心数据稳定性，要求同数据中心核心交换机同品牌；	4	台

		10. 含 6 年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1. 10	数据中心接入交换机 1G	1. 交换容量 $\geq 650\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200\text{Mpps}$ ； 2. 设备关键芯片均为国产化芯片（提供证明材料）； 3. 本次单台实配：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 48 个，10GE 光口 ≥ 4 个； 4. 万兆多模光模块 ≥ 2 个， ≥ 1 根万兆堆叠线缆(含模块)； 5. 冗余电源； 6. 支持静态、动态、黑洞 MAC 表项，支持 4K VLAN，支持基于 MAC/协议/IP 子网/策略/端口的 VLAN； 7. 支持 MAC 地址表项 $\geq 32\text{K}$ ，ARP 表项 $\geq 4\text{K}$ ，IPv4 路由表项 $\geq 8\text{K}$ ，IPv6 路由表项 $\geq 3\text{K}$ ， 8. 支持静态路由、路由策略、策略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等； 8. 支持横向虚拟化，可以将两台设备虚拟为一台设备统一管理； 9. 为保证数据中心数据稳定性，要求同数据中心核心交换机同品牌； 10. 含 6 年原厂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4	台
1. 11	业务网核心交换机	1. 交换容量 $\geq 60\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50000\text{Mpps}$ ； 2. 主控槽位 ≥ 2 个；为确保扩展性，满足所需配置后还应当具备空余业务槽位。 3. 双主控引擎； 4. 万兆光口 ≥ 48 个，千兆电口 ≥ 48 个； 5. 万兆单模光模块 ≥ 20 个； 6. 设备关键芯片为国产化元器件（提供证明材料）； 7. 冗余电源； 8. 支持 VxLAN 分布式网关、集中式网关，BGP-EVPN，通过 Netconf 配置 VxLAN； 9. 支持硬件 BFD 发包检测；	2	台

		10.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等； 11. 支持整机 MAC 地址 $\geq 380K$ ；MAC 学习速率 $\geq 16000/s$ ；整机 ARP 表项 ≥ 140000 ，ND 表项 ≥ 80000 ； 12. 支持直接对业务报文进行测量得到 IP 网络的真实丢包率、时延等性能指标； 13. 支持实时采集设备数据并上送至网络分析组件平台； 14. 支持横向虚拟化，可以将两台设备虚拟为一台设备统一管理； 15. 含 6 年原厂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1.12	光纤交换机板卡扩容及授权升级	1. 对现有 4 台光纤交换机扩容，以提供主机和存储资源的互连； ▲2. 对现有 4 台 FC 光纤交换机未授权端口激活并增加授权和光纤模块，达到满配可用。 3. 要求能够兼容采购人现有的光纤交换机，不影响交换机的级联。（现有设备为 DELLEMC DS6510）	1	批
1.13	整合服务	1. 提供本次项目实施中所有光纤跳线、六类跳线等线材； 2. 完成硬件设备的上架、系统配置调试、网络割接、数据迁移、业务迁移、数据备份、数据连续保护等工作。	1	批
二、网络数据安全及服务				
2.1	业务外网 WAF	1. ≥ 8 个千兆电口， ≥ 2 个千兆光口（含模块）， $\geq 1 \times RJ45$ 串口， $\geq 2 \times GE$ 管理口， ≥ 2 个接口扩展槽位。网络层吞吐量 $\geq 20Gbps$ ，应用层吞吐 $\geq 3Gbps$ ，事务处理性能 ≥ 15 万 tps，最大并发连接数 ≥ 2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 ≥ 3 万。冗余电源模块。 2. 支持透明串联部署、基于路由牵引回注的旁路	1	台

	部署、反向代理部署、以及镜像监听检测模式部署。 3. 支持非法文件上传防护，有效识别文件上传行为，并对上传行为的内容做安全检测，可以根据需要禁止上传以下文件类型：PE(windows Executable File)、ELF(linux Executable File)、PHP web shell、Linux shell、Power shell(windows Script File)、Java shell、Asp shell、Perl shell、Python shell 及 Ruby shell 等。 4. 支持盗链防护，有效识别网页盗链行为，避免用户网页资源被滥用；支持 Cookie 安全机制；支持敏感关键字自定义。 5. 支持以统计算法分析扫描行为的扫描防护。 6. 支持 XML 防护，包括 XML 基础校验、Schema 校验以及 SOAP 校验等校验方式。 7. 支持多种防护能力，包括但不限于通过、阻断、接受、重定向、伪装、清除、替换等，针对不同安全风险提供不同方案 8. 支持暴力破解防护，可针对指定 URL 进行暴力破解防护。 9. 支持对攻击源地址的智能阻断，支持永久封禁或者自定义 IP 封禁时间（秒/分钟/小时），可以手工解除解禁。 11. 支持对 HTTP 协议的异常元素、异常参数、非法编码和解码的控制与处理。 12. 支持对注入、XSS、SSI 指令、Webshell 防护、路径穿越及远程文件包含的攻击进行防护。 13. 可配置并发连接数阈值，当并发连接数超过设置阈值时，WAF 对新增的请求不进行代理，直接转发，防止 WAF 成为访问瓶颈。当连接数恢复正常时，自动恢复保护。 14. 提供 6 年原厂硬件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		
--	--	--	--

		诺函) 15. 提供 3 年特征库升级服务。		
2.2	院内 互联网 上网行 为管理	1. 配备千兆电口≥ 12 个（至少包含 1 对 bypass），千兆光口≥ 12 个，万兆光口≥ 2 个；硬盘$\geq 2T$；配备双电源。 2. 网络层吞吐$\geq 10G$，应用层吞吐$\geq 3G$，VPN 吞吐$\geq 2G$；最大并发≥ 250 万，每秒新建≥ 8 万。 3. 提供 3 年 URL、应用识别授权和特征库升级服务。 4. 支持路由模式、透明（网桥）模式、旁路模式、混合模式；部署模式切换和修改接口属性无需重启设备；支持镜像和被镜像。 5. 支持七元组的链路负载均衡策略，可基于接口、接口组、域名进行链路负载，负载算法包括优先级、权重等。 6. 支持 IP 准入、MAC 准入、IP+MAC 准入、本地认证、Portal 认证、Radius 认证、LDAP 认证、AD 域单点登录、短信认证、微信公众号认证、APP 认证、IC 卡认证、二维码认证、混合认证和免认证等；支持对接常见认证服务器。 7. 支持对搜索引擎等加密网站的审计功能。 8. 支持针对不同的认证方式配置独立的强制重新认证间隔和认证无感知间隔，支持 Portal 逃生，支持选择不逃生、全部用户逃生和已认证用户逃生等方式；可基于 PING、TCP、DNS 等方式探测认证服务器。 9. 支持单用户全天行为分析报表，展示用户名、用户组、在线时长、虚拟身份（如 QQ 号码、微博账号等）、日志关联情况、全天流量使用分布、网站访问类别分布、全天关键网络行为等信息。 10. 支持应用缓存加速，针对指定的应用具有服务端缓存功能。 11. 提供 6 年原厂硬件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	1	台

		诺函)。		
2.3	公共 无线 网上 网行 为管 理	1. 标准机架设备，配备千兆电口≥ 12 个（至少包含 2 对 bypass），千兆光口≥ 12 个，万兆光口≥ 4 个；硬盘$\geq 2T$；配备双电源； 2. 性能参数：网络层吞吐$\geq 40G$，应用层吞吐$\geq 10G$，VPN 吞吐$\geq 4G$；最大并发≥ 1000 万，每秒新建≥ 30 万； 3. 提供 3 年 URL、应用识别授权和特征库升级服务。 4. 支持路由模式、透明（网桥）模式、旁路模式、混合模式；部署模式切换和修改接口属性无需重启设备；支持镜像和被镜像。 5. 接口实际配置支持 second IP 地址，每个接口要求支持至少 200 个 second IP。 6. 支持七元组的链路负载均衡策略，可基于接口、接口组、域名进行链路负载，负载算法包括优先级、权重等 7. 支持 IP 准入、MAC 准入、IP+MAC 准入、本地认证、Portal 认证、Radius 认证、LDAP 认证、AD 域单点登录、短信认证、微信公众号认证、APP 认证、IC 卡认证、二维码认证、混合认证和免认证等；支持对接常见认证服务器。 8. 支持对搜索引擎等加密网站的审计功能。 9. 支持 IPv6 网络的 IPS 入侵防御以及生成日志。 10. 支持针对不同的认证方式配置独立的强制重新认证间隔和认证无感知间隔，支持 Portal 逃生，支持选择不逃生、全部用户逃生和已认证用户逃生等方式；可基于 PING、TCP、DNS 等方式探测认证服务器。 11. 支持单用户全天行为分析报表，展示用户名、用户组、在线时长、虚拟身份（如 QQ 号码、微博	1	台

		账号等）、日志关联情况、全天流量使用分布、网站访问类别分布、全天关键网络行为轴等信息。 12. 支持应用缓存加速，针对指定的应用具有服务端缓存功能，能够在服务端下载相应的应用软件 13. 提供 6 年原厂硬件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2.4	外网 日志 审计	1. 标准机架设备，内存$\geq 16G$；千兆电口≥ 6个，接口扩展槽≥ 2个；数据盘$\geq 8T$；配备双电源； 5. 日志接收性能$\geq 5000EPS$；配备≥ 100个资产授权； 3. 通过 SSL 加密对数据传输等进行处理、采用 B/S 架构，HTTPS 访问；支持集中、分布、集群部署； 4. 支持 Syslog、SNMP Trap、WMI、文件、数据库、SMB、二进制、插件扩展、Kafka、SOCKET、日志导入等； 5. 支持 Linux、Windows、Window server、Uinx 等操作系统；支持 Oracle、MySQL SQLServer 等数据库；支持 Apache、Tomcat、IIS、weblogic 等应用系统； 6. 内置标准解析策略及解析规则，支持自动将用户自定义告警、告警类型代码、内容代码、动作代码等映射至可读描述；支持从不同类型系统采集到的日志进行标准化分析，将不同格式日志映射到细粒度解析字段中； 7. 支持集中和分级部署。支持接收来自下级日志审计系统转发的告警日志进行二次分析、关联。支持不同设备相同 IP 的日志识别； 8. 支持审计对象的定义，包括：审计目标对象、审计行为对象、审计行为执行者对象、审计来源对象、审计时间段对象等。支持定义部门和人员的对应关系。支持定义人员与账号的对应关系； 9. 支持日志采集限流功能，有效防止系统性能过载；	1	台

		10. 支持安全事件合并展示功能，一段时间内容相同的安全事件，只需发送一条安全事件，但该安全事件应包括安全事件详情及该安全事件发生的次数； 11. 资产支持组织、网络、地域等各类视图方式进行管理，支持 IPv4/IPv6 资产管理，支持资产自动发现，通过对网络地址段的管理维护，自动扫描网路资产信息； 12. 查询支持表达式方式查询，可根据表达式查询日志信息； 13. 系统内置关联/审计类告警策略，支持自定义策略； 14. 支持仪表盘查看整体信息。可查看日志接收总量、关联事件量、审计事件量和告警事件量，设备使用情况，以及各类事件的重点信息图表展示； 15. 支持基于规则和统计的跨设备日志关联分析、支持日志类型、日志时序、动作、名称等关键字段关联分析；内置关联分析策略配置，如同源异常登录尝试、单用户高频访问网站、口令爆破成功、FTP 口令同源破解攻击、XSS 跨站脚本攻击、数据库 SYS 用户远程登录等，同时支持自定义关联策略； 16. 提供 6 年原厂硬件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2.5	外网堡垒机	1. 软硬一体设备，授权资产数≥ 100 个；并发图形连接≥ 20 个；内存$\geq 8GB$，硬盘$\geq 2T$，千兆业务电口≥ 4 个，千兆电管理口≥ 2 个； 2. 支持用户多角色划分功能，如系统管理员、部门管理员、运维员、审计管理员、密码管理员等，对各类角色需要进行细粒度的权限管理；支持自定义用户权限； 3. 支持按部门组织架构管理用户数据、资产数据、授权数据、审计数据，且数据相互隔离；	1	台

		4. 系统支持风险运维审计实时告警，并通过企业微信或钉钉自动下发，提供相应的技术功能呈现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5. 支持与 get、post、soap 发送方式的 http 短信网关平台联动，实现短信动态口令双因素认证机制； ▲6. 支持常用的运维协议；可通过应用发布的方式进行协议扩展，如数据库、浏览器等客户端工具；支持主流数据库协议代理运维，可直接调用本地 windows 系统的数据库客户端工具，支持自动登录、无需应用发布前置机； 7. 支持 ssh、telnet、rlogin、rdp、vnc 协议的 H5 运维，无需本地运维客户端工具； 8. 支持对运维操作会话的在线监控、实时阻断；支持保存 SSH 传输的原始文件； 9. 支持通过基于时间、IP/IP 段、用户/用户组、设备/设备组、设备账号、命令关键字、控制动作、黑白名单等组合访问控制策略，授权用户可访问的目标设备。运维报表自动定期发送，提供一键导出符合等级保护要求的综合分析报告； 10. 内置报表统计模板，内置根据运维人员和组生成各种维度的分析报表； 11. 需提供用户、资产、授权的增删改查等 API 接口，允许任何第三方平台安全调用堡垒机的 API 接口，实现用户、资产、权限自动同步到堡垒机，简化配置工作量； 12. 支持根据运维用户、运维对象、管理方式等条件设置访问控制策略，并可对指定运维操作命令设置阻断或需授权审批动作； 13. 提供 6 年原厂硬件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2.6	专线接入	1. 标准机架设备，配备万兆光口≥ 2 个（含模块），千兆光口≥ 8 个（含模块），千兆电口≥ 8	1	台

	防火 墙	个；具备独立的 1 个 CON 口，1 个千兆管理口；配备双冗余电源。 2. 性能参数：吞吐量$\geq 10\text{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 220 万，新建会话≥ 10 万；IPS 吞吐量$\geq 8\text{Gbps}$，配备 SSL VPN、IPsec VPN 模块，IPsec VPN 吞吐量$\geq 5\text{Gbps}$，最大 IPsec VPN 隧道数≥ 5000；配备零信任访问授权≥ 8 个，SSL VPN 并发用户数≥ 8 个，支持扩展。 3. 支持透明桥旁挂部署模式下的基于 vlan 标签改写替换功能以实现二层引流，支持 vlan 和 vlan 之间流量的安全过滤。 4. 系统支持 Flood 防护阈值学习功能，通过统计各种正常业务流量数据，进行检测阈值的智能学习，得到各种攻击流量类型对应的合理阈值，为攻击检测阈值提供合理参考。 5. 支持零信任功能，支持 SPA 单包认证功能。具备独立于防火墙策略之外的零信任安全策略，且支持禁用和启用，并且支持结合 AV\IPS 等安全防护。支持 16000 种以上的攻击检测和防御特征，特征库支持网络实时更新；支持专业的 Web Server 防护功能，含 CC 攻击防护和外链防护等。 6. 支持 IPv6 的静态路由、策略路由、ISIS、RIPng,OSPFV3、BGP4+;支持 NAT 及 ALG。 7. 支持 NAT444, NAT64、DS-Lite, Full-Cone-NAT 等地址转换技术； 8. 可以分析流经设备的流量，识别视频监控专网中的 IPC 和 NVR 等网络视频监控设备，并对识别出的设备进行实时监控，根据自定义配置对出现非法行为的网络视频监控设备进行阻断操作 。 9. 支持全功能 CLI（SSH、TELNET、CONSOLE 等方式）命令配置，以方便快速进行脚本操作和故障调试，且 CLI 配置必须支持中文输入。 10. 支持快速生成安全策略，通过数据流量分析，		
--	-----------------	---	--	--

		生成服务并且根据管理员设置的替换规则，自动生成符合管理员期望的安全策略规则，方便管理员维护。 11. 支持双病毒检测引擎。支持至少五层解压的压缩病毒文件的扫描，病毒库支持网络实时更新。 12. 支持基于源\目的 IP\域名的具体流量提供 DNS 代理能力，支持与 DNS 直接对接，使用 DOH 协议传输 DNS 报文。 13. 支持 DGA 检测功能，对 DNS 响应报文进行检测，检测设备是否遭受 DGA 域名攻击。若检测到 DGA 域名，系统将会根据僵尸网络防御规则的配置，对检测到的 DGA 域名执行指定的处理动作。 14. 实配内置所有特征库 3 年升级授权 15. 提供 6 年原厂硬件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2.7	内网堡垒机	1. 软硬一体设备，授权资产数≥ 500个；并发图形连接≥ 100个；字符并发≥ 2000；内存$\geq 8GB$，硬盘$\geq 2T*2$，1+1 热插拔冗余电源，千兆业务电口≥ 4个，千兆业务光口≥ 4。 2. 支持用户多角色划分功能，如系统管理员、部门管理员、运维员、审计管理员、密码管理员等，对各类角色需要进行细粒度的权限管理；支持自定义用户权限。 3. 支持按部门组织架构管理用户数据、资产数据、授权数据、审计数据，且数据相互隔离。 4. 支持风险运维审计实时告警，并通过企业微信或钉钉自动下发。 5. 支持与 get、post、soap 发送方式的 http 短信网关平台联动，实现短信动态口令双因素认证机制。 ▲6. 支持常用的运维协议；可通过应用发布的方式进行协议扩展，如数据库、浏览器等客户端工具；支持主流数据库协议代理运维，可直接调用	1	台

		本地 windows 系统的数据库客户端工具，支持自动登录、无需应用发布前置机。 7. 支持 ssh、telnet、rlogin、rdp、vnc 协议的 H5 运维，无需本地运维客户端工具。 8. 支持对运维操作会话的在线监控、实时阻断；支持保存 SSH 的 sz/rz 命令（zmodem）传输的原始文件。 9. 支持通过基于时间、IP/IP 段、用户/用户组、设备/设备组、设备账号、命令关键字、控制动作、黑白名单等组合访问控制策略，授权用户可访问的目标设备。运维报表自动定期发送，提供一键导出符合等级保护的综合分析报告。 10. 内置报表统计模板，根据运维人员和组生成各种维度的分析报表。 11. 提供用户、资产、授权的增删改查等 API 接口，允许任何第三方平台安全调用堡垒机的 API 接口，实现用户、资产、权限自动同步到堡垒机，简化配置工作量。 12. 支持根据运维用户、运维对象、管理方式等条件设置访问控制策略，并可对指定运维操作命令设置阻断或需授权审批动作。 13. 提供 6 年原厂硬件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2.8	内网日志审计	1. 标准机架式一体化设备，内存$\geq 32G$；支持千兆电口≥ 4个，接口扩展槽≥ 2个；1个 CON 口，硬盘$\geq 8T$；配备双电源。 2. 日志接收性能$\geq 10000EPS$；配备≥ 500个资产授权。 3. 通过 SSL 加密对数据传输等进行处理、采用 B/S 架构，HTTPS 访问；支持集中、分布、集群部署。 4. 支持 Syslog、SNMP Trap、WMI、文件、数据库、SMB、二进制、插件扩展、Kafka、SOCKET、日志导入等。	1	台

		5. 支持 Linux、Windows、Uinx 等操作系统；支持 Oracle、MySQL、SQLServer 等数据库；支持 Apache、Tomcat、IIS、weblogic 等应用系统。 6. 内置标准解析策略，解析规则，支持自动将用户自定义告警、告警类型代码、内容代码、动作代码等映射至可读描述；支持从不同类型系统采集到的日志进行标准化分析，将不同格式日志映射到固定的细粒度解析字段中。 7. 支持集中和分级部署。支持接收来自下级日志审计系统转发的告警日志进行二次分析、关联。支持不同设备相同 IP 的日志识别。 8. 支持审计对象的定义，包括：审计目标对象、审计行为对象、审计行为执行者对象、审计来源对象、审计时间段对象等。支持定义部门和人员的对应关系。支持定义人员与账号的对应关系。 9. 支持对日志流量非常大但是日志重要程度低的 syslog 类型日志源进行限制接收速率，降低对系统资源的占用。 10. 支持日志采集限流功能，有效防止系统性能过载。 11. 资产支持组织、网络、地域等各类视图方式进行管理，支持 IPv4/IPv6 资产管理，支持资产自动发现，通过对网络地址段的管理维护，自动扫描网路资产信息。 12. 查询支持表达式方式查询，可根据表达式快速、准确查询到日志信息。 13. 支持为不同类型日志设置不同的查询条件和显示条件，支持在日志查询结果上针对源 IP、目的 IP、操作、源端口、目的端口等字段一键快速统计。 14. 支持根据告警级别、告警规则类型、规则名称、时间范围、事件名称、设备 IP、源 IP、目的 IP 等方式快速检索安全事件告警。		
--	--	--	--	--

		15. 系统内置关联/审计类告警策略，支持自定义策略。 16. 支持仪表盘查看日志接收总量、关联事件量、审计事件量和告警事件量，设备使用情况，以及各类事件的重点信息图表展示。 17. 支持基于规则和统计的跨设备日志关联分析、支持日志类型、日志时序、动作、名称等关键字段关联分析，支持逻辑嵌套分析；内置关联分析策略，支持自定义关联策略。 18. 提供 6 年原厂硬件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2.9	服务器杀毒	1. 对医院现有的服务器安全管理系统续服升级。（现有为奇安信网神） 2. 提供≥ 200个主机的使用授权。 3. 提供病毒防护模块。 4. 包含 3 年软件及病毒库升级服务。	1	套
2.10	终端防病毒系统	1. 对医院现有的终端安全管理系统续服升级。（现有为奇安信天擎） ▲2. 提供≥ 3000点 PC 客户端授权。 3. 提供病毒防护、补丁管理。 4. 包含 3 年软件及病毒库升级服务。	1	套
2.11	内网终端管理	1. 支持不同院区策略级联管理功能，上级管理服务器可强制定制策略并下发给下级管理服务器；下级管理服务器的报警和统计信息级联上报，同时支持上级直接登录下级管理服务器，以进行详细数据查询，要求≥ 3000终端。 2. 软件系统 3 年售后服务； 3. 至少支持屏幕水印、软件水印、打印水印、桌面水印等四种水印显示模式，对通过打印、截图、拍照等形式造成的数据泄露可追溯。支持文字水印、矢量水印、二维码水印、图片水印等四种水印显示标识，并对标时的大小、透明度、方位等做一定的设置。	1	套

		4. 具备补丁内网自动测试功能，支持分发部分补丁至部分设备，达到设定时间后自动分发至全部设备；对于长期不打补丁的客户端，要求阻止其接入内网的行为；对新接入网络的计算机要求立即安装补丁，否则阻断其入网。 5. 支持对移动存储设备接入管理控制，定义 USB 标识，必须有专门 U 盘制作工具对内部 U 盘进行加密、分区制作管理，根据策略禁止非法 USB 存储，支持通过移动存储设备认证方式控制本单位与外来移动存储设备的接入。 6. 必须能够对 USB 音频类、CDC 控制类、人机接口类（HID）、物理类、图像类、打印机类、大数据存储类、集线器类、CDC 数据类、智能卡类、安全类、诊断设备类、无线控制类、特定应用类及厂商自定义设备等类型的接口进行独立管控。 7. 杀毒系统管理：能够识别具有公安部颁发销售许可证的全部杀毒软件，并监控这些防病毒软件在客户端的安装情况、实时运行情况，对未运行杀毒软件的计算机进行如告警、断网处理。 8. 支持对网内 WiFi 进行管控，可通过策略禁止或允许终端创建 WiFi 热点，并对终端创建的 WiFi 热点的接入通过黑白名单进行控制；可禁止或允许终端连接 WiFi 热点，并可通过黑白名单方式控制终端可接入的 WiFi 热点。 9. 针对绿色免安装软件，要求能够识别软件的产品名称和源文件名，采用进程指纹、数字签名等特征进行识别和管理，即使进程名称发生改变也能进行管理和控制。对于违规进程采用：不处理、尽提示、断开网络、关机等手段进行管控。 10. 远程协助。在受管设备用户授权后，通过管理中心远程控制受管设备，完成本地用户所能执行的任何操作，包括屏幕查看、终端事件查看、运行进程查看、终端运行信息资源 查看、当前开放		
--	--	---	--	--

		端口查看、安装软件、漏打补丁查看、终端访问审计、终端网络配置修改、关闭终端等。 11. 支持终端桌面背景设置，支持的图片格式包括：JPG、JPEG、PNG、BMP 等，图片效果包括：平铺、居中、拉伸、适应、填充；支持开启终端系统屏保，支持屏保开启等待时间设置；支持解锁屏保时启用密码保护；支持开启终端字幕屏保，可设置：字幕位置、屏保文字、屏保字体、文字大小、文字颜色、背景颜色、字形（常规、斜体、粗体、粗斜体）、显示效果（删除线、下划线）、滚动速度；支持字幕屏保效果预览。 12. 系统具备自身安全防护机制，防止恶意退出，与服务器与客户端的通讯加密验证，客户端支持验证码卸载，客户端上报的数据可以防止模拟，防篡改。 13. 支持自定义添加需要保护的文件列表包括：指定文件夹、指定文件、全盘（指定文件夹都需要填写文件路径）；支持自定义保护的文件类型；支持的保护方式有：禁止修改、禁止删除、禁止访问、禁止修改文件名称；支持对受保护文件的操作进行审计（新建、修改、删除、访问、其他操作）；支持自定义添加信任进程列表。 14. 支持通过 IP，域名，协议类型，端口范围，应用程序，出站与入站的方式限制客户端的网络访问范围，并审计上报。 15. 客户端支持 32 位/64 位主流操作系统。		
2.12	内网终端准入	1. 机架式设备，≥4 个千兆电口，≥1 个千兆管理口，≥2 个 USB 接口，RS232 串口，内存≥4G，监控级硬盘≥1T，吐量≥1G；≥3000 点授权（PC 端、哑终端、国产信创终端等），后期支持授权扩容至≥5000 点。 2. 支持策略路由、旁路镜像、透明网桥、端口控制、VLAN 控制、火线控制、ARP 准入、DHCP 准入、	1	台

		802.1x 等多种准入模式。 3. 支持 Windows 终端、Linux 终端、摄像头、国产终端、瘦机终端、移动终端，以及网络打印机，网络摄像头等哑终端的指纹识别准入，并能根据策略分类进行终端准入管理；支持自动识别全网所有接入终端的 IP 地址、MAC 地址、主机名、网卡厂商、终端类型、操作系统、接入位置、接入时间、接入状态，并全网可视化展示。 4. 支持注册审核管理功能，已注册终端必须通过管理员审核通过之后才可以接入网络，确保接入内网终端安全可信、可管、可控。 5. 交换机管理：支持通过 SNMP、TELNET、SSH 等方式管理交换机，并将厂商、型号、管理地址、端口数，提供图形化展示；支持根据接入交换机的端口的链路状态确定所有终端设备的真实接入位置，并且可以进一步感知终端设备连接关系的动态变化；支持 SNMP、TELNET 模板管理；支持 IP 地址的使用状态、在线状态、准入状态统计；图形化展示全网 IP 地址使用情况、在线状态；支持与 IP 地址管理平台联动，展示平台工单分配的 IP 地址信息，并可对终端进行放行或阻断；支持 IP 地址的分配、回收状态与准入的联动控制管理。 6. 支持来宾访客、远程桌面、自动播放、防火墙、弱口令、地址获取方式、共享资源、自动更新、系统多账号、系统冗余账号、计算机名称、终端运行时间、系统漏洞、密码策略、计算机加域、屏幕保护、多操作系统、虚拟操作系统、操作系统版本、浏览器主页、浏览器代理、杀毒软件、病毒库版本、注册表、Office 正版、IE 浏览器版本、软件安装、进程运行、服务运行、启动项、违规外联、端口开放、终端流量、无线网卡、多网卡、随身 WIFI 等安检项。 7. 支持动态安检：对于已入网终端可以指定不少		
--	--	--	--	--

		于 10 分钟的检测周期，检测不合规立即将其网络隔离，直至修复完毕；客户端内置自检功能，每分钟自动执行检测；支持 WEB 页面进行安检引导、一键修复、修复方法提示、延迟修复等安检修复操作；支持将安检不合规的终端进行网络隔离，并在访问 WEB 页面时给予安检提示，引导终端自助完成安检检测。 8. 支持首次接入自动绑定，首次注册自动绑定，支持终端 IP-MAC 绑定、设备名称、磁盘序列号、系统类型、系统安装时间、终端接入交换机、终端接入交换机端口、终端接入 VLAN、系统登录用户等绑定控制。 9. 支持对路由、无线、AP、HUB 等环境下的终端实施准入控制，支持对 IPHONE、IPAD 等非 windows 操作系统的终端实施准入控制，具有移动 APP，满足准入、安全检查、WiFi 管理等功能。 10. 支持访客上网码短信审核功能，管理员无需登录管理平台，只需回复短信就可以对访客入网进行审核，可对访客权限、时间等严格控制。 11. 支持主流操作系统的终端和服务端准入，并提供支持 802.1X 的客户端，支持信创终端和服务端、国产操作系统准入。 12. 提供 6 年原厂硬件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2.13	态势感知	1. 数据平均处理能力 10000EPS；整机吞吐量（全流量模式）$\geq 2\text{Gbps}$；数据入库 10000EPS，CPU$\geq 2*12$ 核；内存$\geq 128\text{G}$；硬盘容量$\geq 32\text{T}$；网口≥ 4 个千兆电口，≥ 2 个万兆光口。 ▲2. 包含探针（内置或外置），探针接入支持$\geq 2\text{G}$ 流量，支持≥ 8 个千兆电口，≥ 8 个光口。 3. 引擎和模块：具备智能化威胁检测引擎、多维度攻击溯源引擎、场景化威胁感知引擎、集成化联动响应引擎。	1	台

	4. 数据接入：支持通过多种类型的安全、泛安全类数据接入采集，应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日志数据、流量数据、弱点漏洞数据、系统性能数据、威胁情报数据、资产人员数据；支持通过流量采集设备采集接入全流量数据，包含流量中的请求包和返回包等信息，并可在数据检索中体现包信息。 5. 数据共享：告警数据、资产数据等可共享给第三方系统，实现数据共享和交换。 6. 安全分析能力：支持根据平台实际使用场景切换不同使用模式。 7. 支持事件查看包括告警降噪视图、事件等级分布、事件状态分布等图表，支持从事件名称、事件类型、关注 IP、事件等级、事件状态等条件过滤事件，支持对事件详情查看及快捷处理，支持关注事件的批量处理和导出。 8. 支持与不同品牌的网关类安全产品进行联动防护，支持 APP 导入联动设备 9. 高级分析：平台内置机器学习分析场景模型，可 Web 攻击检测分析、DGA 域名检测分析、钓鱼邮件检测分析等特定场景条件下的安全态势异常。 10. 模型管理：应内置包括规则模型、关联模型、统计模型、情报模型等安全分析模型。 11. 指标管理：支持针对建模中所运用到的指标进行管理和添加。支持设置指标数据类型、数据源，可来源于原始日志、异常记录、原始告警。支持对指标进行基于过滤条件、统计方法和时间的配置。支持通过关键字或指标标签进行指标搜索。 12. 支持威胁情报分析。 13. 支持设置接口请求频率阈值，进行接口请求限制。 14. 可视化：支持安全验证态势大屏展示，含安全总分、区域风险 TOP5，安全总分趋势、最新模拟	
--	--	--

		攻击事件、高危攻击用例 TOP5，攻击阶段统计、模拟攻击趋势等展示内容。 15. 提供 6 年原厂硬件质保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2.14	安全服务	1. 本次安全服务时长为 3 年。 2. 服务内容： 2.1 安全托管服务： 1) 提供≥ 200 个核心业务资产提供全年的 7*24 小时安全托管运营服务；含资产管理服务，基于设备发现的资产与资产台账，为资产重要性进行分级打标。 2) ≥ 1 年 2 次的互联网暴露面检测服务，搜集暴露的 IP、域名、端口等信息。 3) ≥ 1 年 4 次的互联网开放系统漏洞扫描管理服务，对互联网资产验证与修复跟踪。 4) ≥ 1 年 7*24 小时的服务范围内资产威胁检测与分析服务。 5) ≥ 1 年的服务范围内资产事件处置与应急响应服务。 6) ≥ 1 年 4 次的服务组件调优服务。含 3 年的情报订阅服务。 7) ≥ 1 年 2 次的复盘汇报服务。含按规定频率提供的各服务项报告。 8) 支持基于云化 SaaS 架构，生成云端服务展示界面，支持展示服务总览、资产中心、威胁检测与响应、漏洞管理、外部攻击面管理、报告中心、大屏管理等界面。 9) 展示界面应支持展示当前服务成果，包括保障时长、勒索软件事件数、挖矿软件处置事件数、远控木马处理事件数、恶意扫描处置事件数、应急响应事件数、弱口令风险处置事件数，应展示当前专家支持团队情况，包括运营经理、运营人员、实施工程师、区域行销，并支持展示原始告	3	年

	警总数、平台告警总数、可疑安全事件、处置中事件、已闭环事件。 10) 支持新增托管资产，并对其信息进行详细标记，如重要程度、服务范围、对外服务、是否 IPv6、资产负责人、联系方式等； 11) 支持针对告警进行聚合分析，支持蓝方和红方两种视角进行分析，支持攻击点分析、攻击线分析、攻击网分析、攻击手段分析、攻击路径分析。 12) 具备邮件反诈检测的能力，要求能够在保密的情况下看到发件人信息、收件人信息、检测算法、告警原因等内容。 13) 支持定义个性化策略，以满足日益复杂的安全趋势所带来的安全监测需求，策略编排应支持分析组件和标准动作，至少包括过滤条件、AI 研判、重复过滤、升级工单、联动处置等内容。 14) 支持实时生成攻击者画像，即通过汇总同一个 IP 在不同用户活跃事件、告警数量、受害单位等信息，推理出该恶意 IP 的危害程度，形成 IP 标签，以便于对其他相关用户进行预警。 15) 针对服务范围内资产，对发生的勒索病毒、黑客入侵成功事件、数据篡改等高危害安全事件，支持远程等方式进行紧急分析和协助处置。 16) 支持自定义服务报告模板，可生成柱状图、折线图、排行榜、数字统计等内容组合个性化报告。 2.2 本地化网络安全服务： 2.2.1 安全咨询服务 1) 服务内容：根据医院需要，为医院提供以下安全咨询服务。 2) 安全合规咨询：协助医院积极应对国家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合规要求，识别合规要求适用范围和潜在风险，制定合规路线图和行动计划，落地实施整改措施。 3) 信息安全规划及建设咨询：协助医院实施信息	
--	--	--

	安全顶层规划设计，完善医院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规划安全技术实施方案，确保网络基础设施、核心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保护重要的数据资产安全。 4) 服务频率：全年提供不限次数的安全咨询服务。 5) 交付物：《安全咨询问题建议》。 2.2.2 风险评估服务 1) 服务内容：根据 GB/T 20984-2022《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方法》等国家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通过资产识别、威胁识别、脆弱性识别、已有安全措施分析等手段，依据风险测量的方法及风险等级评价原则，判断威胁发生的可能性以及可能造成的损失和影响，提出消除或降低风险的安全控制措施。 2) 服务范围：每年提供 1 次风险评估服务。 3) 交付物：《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报告》 2.2.3 漏洞扫描服务 1) 服务内容：基于 CVE、CNNVD、CNVD 等漏洞数据库，利用专业的漏洞扫描工具对指定的远程或者本地的网络设备、主机、数据库、操作系统、中间件、业务系统等进行脆弱性检测，发现设备或系统存在的安全漏洞，并提供相应的漏洞修复或系统加固建议。 2) 服务要求：a) 主机系统漏洞扫描：通过扫描工具识别多种操作系统、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数据库、中间件等存在的安全漏洞，全面检测网络、系统、平台的安全隐患；b) 业务系统应用层扫描：通过扫描工具检测业务系统在教育应用层存在的安全漏洞，如 SQL 注入、代码注入、XSS、CSRF、非法链接跳转、信息泄露、异常处理等。 3) 服务频率：全年提供≥ 4次漏洞扫描服务。 4) 交付物：《漏洞扫描报告》。	
--	---	--

		2.2.4 渗透测试服务 1) 服务内容：渗透测试工程师在得到授权的前提下，利用主流的攻击技术和工具，以模拟真实黑客入侵的方式对关键应用系统或者主机的安全漏洞、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检测，识别服务对象存在的安全风险，主要包括：SQL 注入、XSS、任意文件上传、命令执行、数据篡改、业务逻辑缺陷等，渗透测试结束后形成相关报告并提供漏洞修复建议。 2) 服务范围：1 年内提供 2 次渗透测试服务，对医院指定的业务系统进行渗透测试。 3) 服务内容：服务团队需通过远程和现场两种方式，面向业务开展渗透测试和分析工作。渗透测试工作内容至少包括：信息收集类，配置管理类（HTTP 方法测试、应用管理界面测试、信息泄露等），认证类（用户枚举、密码猜解、密码重置测试等），会话类（Cookie 测试、会话固定测试等），授权类（越权、路径遍历、业务逻辑、文件下载测试等），数据验证类（SQL 注入、跨站脚本、代码注入、命令执行、文件上传测试等）、系统应用漏洞（溢出、0day 漏洞等）。 4) 交付物：《XX 系统渗透测试报告》 2.2.4 新系统上线前检测服务 1) 服务内容：针对新建业务系统，在新系统入网前进行检测评估，评估方法包括漏洞扫描、安全基线检查、渗透测试等，从主机层、系统层、数据库层、中间件层以及应用层全面评估新系统的安全状况，查找不符合安全要求的配置项以及安全风险点，并提出相应的修复方案。 2) 服务要求：通过漏洞扫描、渗透测试、安全基线检查在内的安全评估服务手段，发现该业务系统存在的安全隐患，并提出加固解决措施，协助开发单位进行整改。		
--	--	---	--	--

		3) 服务频率：全年提供≥ 2次新系统上线前检测服务。 4) 交付物：《XX系统上线前安全检测报告》。 2.2.6 安全巡检服务 1) 服务内容：针对医院机房所涉及的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主机等产品，提供定期的安全巡检服务，服务的主要内容包括：a) 设备（系统）状态检查；b) 组网架构评估；c) 合规性配置检查；d) 出具巡检报告，并给出合理的整改建议。 2) 服务频率：每季度提供≥ 1次的安全巡检服务。 3) 交付物：《安全巡检报告》。 2.2.7 安全加固服务 1) 服务内容：针对风险评估、渗透测试、漏洞扫描、安全巡检等服务发现的安全风险，提供有针对性的安全加固服务，包括：a) 服务器操作系统安全漏洞修复；b) 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安全加固；c) 数据库、中间件、应用系统加固指导。 2) 服务频率：全年提供≥ 4次安全加固服务。 3) 交付物：《安全加固报告》。 2.2.8 安全事件应急响应服务 1) 服务内容：当医院遇到突发安全事件时，安全专家须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服务，通过远程协助和现场支持的形式，帮助医院对遇到的突发性安全事件进行紧急分析和处理。服务内容包括：对相关事件进行检测分析，提供抑制手段，降低入侵影响，协助快速恢复业务；还原攻击路径，分析入侵事件原因；指导用户进行安全加固、提供整改建议、防止再次入侵。 2) 服务要求：当发生信息安全事件时，专业工程师须10分钟内响应并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启动应急处置工作，提供安全事件处置、应急操作、安全加固建议，例如病毒的查杀、数据的备份与恢复、网络安全攻击行为的分析、封堵与溯源等，		
--	--	--	--	--

	并协助相关部门处理安全问题；事件处置后提供事件分析处理报告，就安全风险、安全事件描述，危害性，原因、排查过程、处置加固方法等进行详细说明，找出问题的源头，协助医院优化应急响应流程。 3) 服务频率：全年提供不限次数的安全应急响应服务。 4) 交付物：《安全事件应急响应报告》。 2.2.9 应急演练服务 1) 服务内容：根据医院需求编写应急预案，并配合进行现场应急预案的操作演练，演练结束后形成应急演练报告。一方面检查应急预案的可行性，另一方面提升医院信息部门工作人员对安全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 2) 服务要求：应急预案脚本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攻防、病毒事件、网络主备倒换和业务容灾等事件或场景。 3) 服务频率：每年提供≥ 1次应急演练服务。 4) 交付物：《应急预案》、《应急演练报告》。 2.2.10 重保护网服务 1) 服务内容：在国家重大活动（如国庆、春节、两会等）前，协助医院提前进行巡检及加固，在活动期间协助医院对网络安全事件告警进行分析处置。 2) 在医院参加国家、省、市组织攻防实战演练的情况下，中标人须派遣安全专家通过远程或现场值守的方式为医院提供安全保障工作，对业务系统的安全状况进行实时监控和日志分析，并协助处理信息安全事件。 3) 服务频率：服务周期内按需提供，次数不限。 4) 交付物：《重保护网工作日报》、《实战攻防演练报告》。 2.2.11 安全培训服务		
--	--	--	--

		1) 服务内容：针对医院提供信息安全培训。 2) 服务要求：开展信息安全意识及安全技能等方面的培训。 3) 服务频率：每年按需为医院提供≥ 1次的信息安全培训。主要包括：a) 安全意识培训；b) 安全技能培训。 4) 交付物：《安全培训讲义》。 2.2.12 安全通告服务 1) 服务内容：提供安全专家持续跟踪互联网开源威胁情报、CNNVD、一线信息安全厂商发布的安全通告、微软发布的漏洞通告、防病毒厂商的当日病毒通告等行业预警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漏洞、木马病毒、恶意程序、安全事件等，梳理汇总反馈给业务单位。不定期为医院提供安全通报预警服务，并协助医院做好网络安全排查工作，避免医院利益受安全风险侵害。 2) 服务频率：全年提供不限次数的安全通告服务。 3) 交付物：《网络安全预警通告》。		
3. 关键业务系统				
3	关键业务系统	▲1. 本项目中涉及的各系统中使用的硬件产品不得安装硬件加密狗；不得通过技术手段对产品的使用期限进行限制。 ▲2. 本项目中涉及的各系统服务器端、运行终端均不得添加硬件加密狗、软件加密狗；不得通过授权码等技术手段对软件的使用期限、软件的安装终端数量进行人为限制。 3. 本次项目服务期为三年。 4. 上线期间由各系统厂商工程师提供上线实施。 5. 后续服务期内由各系统厂商工程师提供售后服务，各系统需提供7*24小时运维服务。 6. 按照医院业务系统、集成平台等要求完成对接		

		工作。 7. 配合医院数据中心对系统数据库进行各项数据同步、数据采集工作。 8. 服务期内与医院所有业务系统、集成平台、数据中心对接时不收取任何对接费用。 9. 服务期内能够按照医院实际需求免费完成各业务系统定制化开发，应用软件功能扩充、修改、维护、基础数据准备、人员培训、售后服务、数据迁移、技术支持等工作，并对每次工作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 10. 提供项目中涉及的详细文档，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划、功能更改文档、详细培训手册、详细操作说明书、数据库详细表说明及字段说明文档。 11. 业务系统支持在主流 x86 服务器上运行，也支持在满足信创要求的服务器上运行。 12. 业务系统支持在主流操作系统运行，也支持在满足信创要求的操作系统上运行。 12. 数据存储支持部署在主流数据库，也支持部署在满足信创要求的数据库。 14. 能够根据医院需要免费进行符合信创要求改造		
3.1	超声信息系统	1. 服务器能够在虚拟化平台上部署安装和运行。 2. 影像存档、传输服务要求。 3. 非 DICOM 接口影像设备，能够通过采用 DICOM Gateway 转换成符合 DICOM 格式的影像数据进行存档和传输。 4. 接收所有符合 DICOM3.0 标准的影像数据。 5. 允许多个客户端工作站根据患者姓名、检查设备、检查部位、影像号、检查时间日期等多种查询条件的组合形式查询与调阅影像。 6. 支持 DICOM Worklist 接口的影像设备提供患者和检查数据，并支持中文姓名到拼音的自动转换。	1	套

	7. 支持影像设备的在线动态添加和管理, 具有 GUI 的图形配置界面, 可对所接入的影像设备进行 AE、IP、PORT 等 DICOM 参数进行增加、修改、删除等配置, 上述配置操作要求能够在不中断 DICOM 影像服务的前提下进行。 8. 具有完善的日志, 可显示和记录各个影像设备与服务器的连接、通讯状态, 能够完整呈现设备与服务器的通讯、传输日志。 9. 具有自动将检查数据与影像数据进行对应、匹配的能力, 在 DICOM 影像服务获取、存档影像或与设备通信时, 数据库服务能够同步记录病例的相关文字资料、检查影像的属性等信息。 10. 采用科学合理的数据库结构设计, 确保 DICOM 影像的文件索引以及与之关联的检查信息能够高效的存储和查询, 确保不会随着使用时间的增长导致系统变慢。 11. 影像信息在不同级别存储上进行的迁移操作数据库均能进行相应状态的标记, 确保所有影像均能受控。 12. 具有数据的自动、手动备份机制。 13. 支持多种存储介质, 包括 DAS, SAN 等 14. 支持集中式、分布式以及混合式的影像存储, 支持影像及其附属数据信息在各级服务器和存储之间的动态同步和迁移。 15. 支持多级存储架构部署模式。 16. 为医院内所有的临床客户端提供影像访问和应用服务, 不允许限制临床浏览的并发连接数。 17. 具有影像查看和处理工具 (例如缩放、平移、窗宽/窗位调整、播放等) 18. 配置系统级/用户组级/用户级不同的账户管理。 19. 具有严格的用户分级数据访问安全管理机制, 支持不同的检查类型进行权限管理。	
--	---	--

	20. 软件不得对终端电脑安装数量及权限进行限制 21. 提供“禁止对图像和报告的删除、修改、打印、拷贝”等处理的权限。 22. 超声检查设备接入。 23. 接入医院在用的超声科所有超声检查设备。本次采购的超声系统必须全部兼容目前在用的超声设备，报价必须包含达到本次招标要求所需的所有软件和硬件。 24. 与其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25. 支持与移动互联网/微信/APP/短信平台的接口。 26. 能够连接 HIS 进行信息交互：包括获取病人基本个人信息、检查申请内容信息、与 HIS 进行联动记账、费用核销及收费状态反馈等；支持回写检查状态和报告内容。原有检查的患者信息能够保留并可检索。与病理科的相关结果相关联，可查询病理科相关病理结果。 27. 能够浏览 HIS 中的电子病历。 28. 与医院在用的腔镜中心、病理科、功检科、检验科、影像科（放射、CT、MRI、核医学）、重症监护系统等专业的临床信息系统之间的对接，并能够浏览各个系统的报告文书。 29. 支持与医院在用 CA（电子签名）认证系统的集成，支持报告内医护等的电子签名。临床医生可打印住院患者的超声报告。设置报告延迟打印时间，医生审核报告后，可设定一定时间后患者才可打印报告。 30. 提供超声检查质量评价和分析功能：包括诊断质控评价、检查危急值管理、病例随访管理、检查时效评价分析、设备运营数据分析等内容。 31. 提供超声检查收费控制功能，实现对私收费的控制与核查：包括与 HIS 联动记账、对照核查，		
--	---	--	--

	登记权限管控等。给予管理员无限制出具报告的权限。 32. 提供超声科绩效管理解决方案：包括医护技工作量统计、影像质量、报告质量、报告难度分析评价与疑难度分级。 33. 支持与 HIS 系统集成，实现检查登记时输入门诊号、住院号等后从 HIS 调入病人信息，可一次性完成登记工作，或批量显示待预约的申请单信息，进行预约安排。 34. 没有患者主索引的情况登记病人时，系统可根据患者姓名、性别、年龄自动显示是新患者或老患者。 35. 登记时中文姓名可自动生成拼音并存储。 36. 提供黑、白名单功能，对于特殊病人，医护可做特殊标记（并可说明原因或不说明），系统可自动记录其门诊号，住院号等信息，每次来检查时系统会以特别颜色自动提示检查医生。 37. 能够进行病人的检查信息的录入（检查设备类型、检查设备的明细、检查部位、检查方法、申请科室、检查时间），对于住院病人还可以录入病房和病床信息。 38. 登记的项目可以由用户自由配置。 39. 支持条码打印，用户可以自定义条码打印内容和格式。 40. 系统可自动识别对患者进行分类，如门诊平诊、住院平诊、门诊急诊、住院急诊、床旁平诊、床旁急诊等。 41. 可以对检查登记信息进行多种组合条件的明细查询和汇总统计查询。 42. 根据用户的权限、角色显示不同的工作窗口和功能；多名医生可同时登陆一台或多台电脑。系统可设定多种患者登记方式，比如：住院号登记，门诊号登记，姓名登记等方式。各工作站只显示		
--	--	--	--

	本工作站本次预约病人，同一患者可建立多个报告并可多次修改完善报告。 43. 临床医生开单有误或者医嘱有误，系统可自动记录，超声科医护可通过系统发消息给 HIS 系统，临床医护能够立即收到。住院患者登记后自动计费，如果费用错误，超声科与临床医生沟通后可自动退费或补费。 44. 新建或打开报告时，系统自动打开采集页面或自动加载相应超声影像。并根据检查项目自动显示相应报告模板。 45. 支持报告电子签名。针对法规要求，可以配置显示电子签名/显示报告医生/显示签名，在医生签名栏打印显示为该医生的签字手迹图形。记录所有书写报告的过程及内容，支持修改痕迹保留，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6. 报告状态需采用不同颜色进行显示和标记。 47. 报告模板的选择与书写在同一界面中完成，提供科内公有模板和个人模板，支持典型病例另存为模板；可根据医生需求自行添加及修改模板，科内公有模板医护人员不具有删除及修改权限，只有管理员可修改及删除，医生只能修改及删除个人模板。系统升级及重启不删除或修改之前的报告模板。报告模板内典型术语可选择及编辑。 48. 提供用户自定义的特殊符号、字符的快速选择和输入；字体可根据需要放大或缩小。 49. 提供全面的诊断报告管理功能，医生根据个人权限不同，具有不同的管理诊断报告的权限，可以修改、审核、重建、再次打印报告。 50. 提供灵活的报告打印模板，格式和内容可以由管理员定义并随时修改。 51. 支持诊断报告模版的自动生成。 52. 在显示和浏览当前报告时，系统自动提示是否有历史报告，并可以直接点击查询调阅，历史报	
--	---	--

		告要按由近至远的时间排列，并显示检查部位，检查医生等信息，并可选择其中一份历史报告，自动复制粘贴至当前检查目录中。 53. 在打印预览中，医生仍可修改报告内的所有内容；提供医电子生签名的自动打印。 54. 书写报告的同时，可以查看患者的登记信息、和申请单信息和影像信息等，可通过接口浏览电子病历等信息，比如：患者医嘱记录，病历，检验报告，手术记录，相关其他影像学报告（X 线，CT，MRI、核医学等）及病理报告等。需要追踪的病例，可单独标注，比如：“待追”标识，可备注此病例信息，有病理结果后，系统可显示病理已追踪到。 55. 在报告界面选择报告模板时，选择了某个模板后，可以先预览模板内容，然后再添加到所见内容中。模板内信息可修改或自主选择其中有用内容，同时可支持表格的制作和数据的计算功能，比如：脂肪肝患者可选择其中超声描述为脂肪肝的描述；心脏等数据可制作表格显示；前列腺、睾丸等脏器体积的计算，根据填写数据可直接计算出前列腺、睾丸等的体积。 56. 支持多页报告和图文报告；报告书写完成后，可选择有图像或无图像打印，系统自动识别报告中是否有图片，智能选择报告模板；一般情况下，报告在一页内完成，字数或图片较多时，系统可自动调整字体及图片大小，保证报告在一页内完成。 57. 系统支持图文报告的保存和调阅功能（包含能够查看 HIS 系统内历史报告及影像信息），储存时间需大于 30 年。 58. 支持报告输出为 WORD、OFD 和 PDF 文档。 59. 系统记录图文报告打印时使用的报告模板，保证同一份报告每次打印出来的结果是相同的。		
--	--	---	--	--

	60. 未完成报告、完成未打印报告、打印后报告之间的显示应有区别，补打报告应有显示。当已打印报告需要再次打印时，医护有权限可以多次打印报告。 61. 提供危急值上报功能及查询功能。 62. 提供阳性和阴性检查报告的标记功能，可对阳性指标进一步分类标记及分类查询。 63. 提供科室定制化的医生个人工作量统计功能。 64. 诊室间可通过对话框传递信息。 65. 转诊及会诊患者医生可自行选择所选诊室并排号。 66. 支持在工作列表、历史检查、同名检查、报告编辑和报告模板在一个界面上同屏展示，帮助医生快速定位检查，避免页面切换。 67. 支持多报告文档同屏对比编辑，可同时打开三个以上报告进行编辑，支持病人当前报告与历史报告对比查看。 68. 支持报告书写和审核后自动关闭并打开列表顺序下一个病人的报告界面。 69. 根据选择检查部位自动加载同级别的所有的诊断模板到诊断语句模板树中供用户选择。 70. 支持报告内容合理性的自动验证：可自定义验证规则，如男性对应子宫等。 71. 支持重点标记：对检查结果为阳性、或典型病例可将该患者的检查标记为“阳性”和“典型病例”，供科研和教学使用。 72. 支持报告收藏功能，可以根据自己需要将感兴趣的病历材料保存为教学、个人收藏、分类收藏等，用于示教、写论文等。 73. 报告关键词自动校验（性别互斥、左右互斥等）。 74. 支持报告标记功能，标记阶段性、疾病的类型，可以进行流程控制要求一定要进行归类/标记。	
--	---	--

		75. 支持将病人多个关联检查合并写一份报告。 76. 智能报告推荐功能，可在报告编辑过程中，根据相关度给出推荐报告，辅助医生编写报告。 77. 影像的采集、处理与诊断报告工作站一体化设计。 78. 支持超声影像通过视频采集卡的实时显示和静态、动态影像采集，支持 BNC、S-Video、HMDI、DVI、VGA 信号的采集，并能够转换为 DICOM 影像进行存储。 79. 支持通过脚踏开关、手柄式开关、按键式开关、键盘热键、鼠标等方式采集图像。 80. 支持对采集的图像进行可控的删除操作以及回放、浏览、裁剪、缩放等操作，动态图像可对播放速度进行调节，比如不同倍速的播放浏览。 81. 支持将采集的图像插入报告，形成图文报告，图文报告支持任意分格处理。 82. 支持通过 DICOM 接口获取超声影像，对通过 DICOM 获取的超声影像可进行测量、缩放等操作。 83. 允许授权用户将影像转换成 JPEG、BMP、AVI 等格式导出到本地，支持按病例多张或单张导出影像，可去除或保留患者隐私信息。 84. 采集的单帧图像数量不限以及动态录像时间不限，采集图像先存储到本地硬盘缓存目录。具有图像后台采集、编辑功能，比如：记录员在书写其他患者的报告时，医生可采集图像到后台，之后再图像导入其本人的报告中。 85. 提供按设备、登记、诊断、开单科室、开单医生等维度的工作量统计。 86. 提供按专业、开单医生、开单科室等维度的阳性率统计。 87. 提供检查时效评价统计。 88. 每个检查单元可根据需要配置相应的分诊叫号软件。		
--	--	--	--	--

	89. 分诊叫号软件采用与系统一体化设计，叫号终端采用界面叫号的方案。医护可直接点击排队患者进入登记页面，如点击错误，可再点击返回至排队患者中，此时患者显示颜色应有区别。 90. 叫号显示界面采用大屏幕液晶电视，支持对界面布局、颜色的定义，采用真人语音库，实现屏幕显示与语音的同步输出。屏幕显示患者名字时，第二个字以*号替代。 91. 支持一次分诊、二次分诊等叫号流程，允许呼叫者按顺序或选择性呼叫（患者列表中能够备注信息并在大屏上显示，例如急诊、绿色通道和检查未完成患者）。 92. 叫号屏幕支持局部信息发布和注意事项提醒。 93. 超声科可根据情况当天或提前 1-30 天向系统内输入每天各诊室的预约患者检查项目数量，并可随时修改检查人次。 94. 临床医生开出患者电子医嘱后，系统可自动就近分配患者到最近的超声检查地点检查，并给出检查时间段，到检查地点后医护进行二次分诊排队。特殊检查或治疗：例如胎儿四维超声筛查，经阴道超声，经直肠超声，胃肠超声，肌肉骨骼超声，介入超声及会诊患者等特殊检查或治疗系统可自动识别并分配至相应检查地点或诊室，特殊情况可由临床医生联系超声科人工预约安排检查。比如：医生如注明指定医生会诊时，系统可同时将临床医生要求发送至超声科，人工安排检查。 95. 有特殊准备的检查，系统可自动识别，并提示需要准备的内容；比如：胆囊、肾上腺、肾动脉、胃造影等检查需要空腹，预约时，系统自动提示患者检查前空腹。子宫、卵巢、膀胱等检查需要憋尿，预约时，系统自动提示患者检查前憋尿。 96. 临床医生发送急诊患者电子医嘱后，需要临床	
--	---	--

	医生写出急诊的原因，系统立刻自动提示有急诊患者，超声科可提前安排，并允许急诊患者插队检查。 97. 系统可查询预约的人数，检查项目数，项目数可分类显示。比如：检查消化系统的项目数，泌尿系统项目数，甲状腺项目数等。 98. 电子医嘱有疑问时，超声科医护可在系统内向临床医生发送信息，此信息只有开具电子医嘱的临床医生可看到。 99. 系统可自动提示检查完毕患者未记账的项目，提醒医护记账。 100. 超声科记账错误时，与临床医生沟通后，超声科医护有权限回退医嘱，取消记账。 101. 超声报告出现错误或报告丢失，超声科医护有权限重新打印报告，可从自助打印机打印或科内打印机打印。 102. 床旁出诊患者的电子医嘱可单独显示，超声科视情况安排出诊时间。急症出诊需特殊提示，并需要临床医生写出急出诊的原因，系统会特别提示。并可打印清单。 103. 对于预约患者，临床护士可在 HIS 系统中查看并打印本科室的超声预约人数列表（包含预约时间、地点以及部位和检查要求等）。 104. 多功能报表系统。 105. 支持多条件综合查询和模糊查询功能，维修保养期内可根据科室要求继续增加、完善报表功能。 106. 提供超声检查质量控制统计报表功能：可查询某一时段的总检查人次、门诊检查人次、住院检查人次、急诊检查人次、出诊检查人次、平均住院超声检查预约时间、危急值上报数目、超声报告阳性率（可随机抽检某一时段、某一报告数的阳性率），超声诊断符合率（可随机抽检某一	
--	---	--

	时段、某一报告数的符合率，并有相应的临床诊断或病理诊断）等。 107. 提供超声科绩效管理统计报表功能。按设备、登记、诊断、开单科室、开单医生等维度的工作量统计。比如：能够按照患者检查部位不同及检查结果的难易度差异给予不同的加权系数，最终形成个人工作量的统计。管理员有权限调整检查部位及检查结果的难易程度系数。 108. 提供医生个人绩效核算功能。结合医生的职称系数、工作年限系数及工作量统计后，核算医生绩效。管理员有权限视情况调整以上系数。 109. 支持多条件综合查询和模糊查询功能，维修保养期内可根据科室要求继续增加、完善报表功能。 110. 提供超声检查质量控制统计报表功能：可查询某一时段的总检查人次、门诊检查人次、住院检查人次、急诊检查人次、出诊检查人次、平均住院超声检查预约时间、危急值上报数目、超声报告阳性率（可随机抽检某一时段、某一报告数的门诊、住院阳性率），超声诊断符合率（可随机抽检某一时段、某一报告数的符合率，并有相应的临床诊断或病理诊断）等。 111. 提供超声科绩效管理统计报表功能。按设备、登记、诊断、开单科室、开单医生等维度的工作量统计。比如：能够按照患者检查部位不同及检查结果的难易度差异给予不同的加权系数，最终形成个人工作量的统计。管理员有权限调整检查部位及检查结果的难易程度系数。 112. 提供医生个人绩效核算功能。结合医生的职称系数、工作年限系数及工作量统计后，核算医生绩效。管理员有权限视情况调整以上系数。 113. 提供多条件自定义查询系统，可自定义统计报表，可根据患者姓名、就诊大致时间范围检索	
--	---	--

	出来；也可以根据关键词，从诊断提示、描述提示等检索出来，检索页可直接点击患者查询其报告等相关信息，也可将查询结果导出到 Excel 表格供处理或打印。比如：根据检查部位、超声诊断名称、某一关键词、病理、临床诊断等来自定义查询。 114. 报告质控预警系统。 115. 智能审核内容：患者信息与实际不符，描述与结论不一致，测量数据单位错误，左右部位描述冲突，描述自相矛盾、描述用词不当、危急值提示、检查部位与申请不一致、检查部位与性别不一致等。 116. 质控指标统计核查功能。 117. 超声诊断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信息化流程及指标生成。 118. 提供符合《超声诊断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2022 年版）》十三项质控数据采集、录入、标记及报表输出功能，要求通过超声 PACS 系统实现上述质控指标的生成，至少包括如下质控数据及报表 119. 超声医师月均工作量。 120. 超声仪器质检率。 121. 住院超声检查 48 小时内完成率。 122. 超声危急值 10 分钟内通报完成率。 123. 超声报告书写合格率。 124. 乳腺病变超声报告进行乳腺影像报告和数据系统分类率。 125. 门急诊超声报告阳性率。 126. 住院超声报告阳性率。 127. 超声筛查中胎儿重大致死性畸形的检出率。 128. 超声诊断符合率。 129. 乳腺占位超声诊断准确率。 130. 颈动脉狭窄率（$\geq 50\%$）超声诊断符合率。	
--	--	--

		131. 超声介入相关主要并发症发生率。		
3.2	手麻系统扩展（所有院区）	1. 术前功能 1.1. 手术排程 1) 支持自动批量接收 HIS 下达的手术申请信息。 2) 支持手动更新接收 HIS 下达的最新或指定时间段的手术申请信息。 3) 支持查看手术申请单详细信息，可显示手术申请备注的特殊要求。 4) 支持显示急诊/择期手术、传染病的特殊标识信息。 5) 支持按科室、期望手术时间、年龄等字段进行手术申请信息的排序。 6) 支持急诊手术患者的快速登记和手术排程安排。 7) 支持可排班人员与请假人员同屏显示，人员不足时灵活调整工作安排。 8) 支持拖拽式操作，快速完成手术申请到手术间的安排和台次的调整。 9) 支持同一科室相同手术医生的手术申请一键全选并批量拖拽快速完成手术间安排。 10) 支持显示手术间已排手术台数及预计手术总时长，合理安排手术台数和手术时间。 11) 支持拖拽式操作，以手术间为单位批量安排手术人员，支持以麻醉医生、麻醉助手、洗手护士、巡回护士的角色类型进行安排。 12) 支持已排人员和未排人员的以不同的图标区分显示，便于合理进行人员分配。 13) 支持对未排程的手术申请进行取消操作并记录原因。 14) 支持所有手术间与内镜中心、PACU、值班等所有场景排班人员同屏查看。 15) 支持手术排程结果回传 HIS 系统。	1	套

		1.1.1 术前访视 1) 支持批量接收手术排程结果用于术前访视。 2) 支持电脑端和移动端的术前访视，移动端术前访视程序支持 Android 或鸿蒙系统下运行。 3) 支持以列表的形式显示术前访视列表，支持按病区、手术间、麻醉医生等字段过滤待访视列表。 4) 支持满足医院格式要求的术前访视单定制，支持预设并套用术前访视单的模板。 5) 支持满足医院格式要求的麻醉知情同意书定制，支持预设并套用麻醉知情同意书的模板。 6) 支持术前访视程序与医院信息系统集成，快速获取并自动填充患者基本信息、体征检查信息、既往病史、过敏史、检验检查结果等，辅助麻醉医生快速完成术前访视评估。 7) 支持术前访视程序与医院信息系统集成获取完整患者信息，识别并汇总异常风险项，提醒麻醉医生患者可能存在的风险。 8) 支持患者异常指标的特殊标识，提醒麻醉医生关注并确认异常指标。 9) 支持麻醉医生对重点病人进行标记，重点关注风险级别高的患者。 10) 支持对访视评估结论如 ASA 分级、是否如期手术等进行选择和修改。 11) 支持移动端术前访视记录与电脑端术前访视文书内容的自动同步。 1.2. 术中功能 1.2.1 基础术中功能 1) 支持以列表或卡片的形式呈现手术列表，支持按不同的手术区域、手术间、手术状态等字段过滤查看手术列表。 2) 支持自动从手术列表获取患者信息、手术信息、手术人员信息等填充到麻醉记录单中，支持麻醉医生手动修改部分信息。		
--	--	---	--	--

	3) 支持以时间轴的方式显示患者的手术节点，至少需包括：入手术室、麻醉开始、手术开始、手术结束、麻醉结束、出手术室 6 个过程节点。 4) 支持记录手术节点时自动获取当前时间并支持麻醉医生进行手动修改。 5) 支持手动操作退回已经记录的手术节点。 6) 支持手术节点在界面上固定位置显示，不跟随页面滚动改变显示位置。 7) 支持自动计算各节点之间的时长，并自动计算汇总和显示手术持续时间和麻醉持续时间。 8) 支持对药物进行分类标识，对不同种类的药物提供不同的颜色标识。 9) 支持选择药物时自动匹配常用的药物剂量、单位、浓度、途径、持续用药或单次用药信息。 10) 支持选择药物时自动获取当前时间作为用药事件发生时间或开始时间。 11) 支持通过下拉菜单、拼音首字母等方式进行检索，实现麻醉事件及用药的快速录入。 12) 支持直接使用鼠标拖动或双击用药和出入量事件，实现对事件参数的快速调整。 13) 支持对输液、输血、出血、尿量等事件进行分类标识，对不同种类的事件提供不同的颜色标识。 14) 支持自动采集监护仪监测的生命体征参数并记录在麻醉记录单上。 15) 支持自动采集麻醉机监测的参数并记录在麻醉记录单上。 16) 支持自动采集输注工作站的用药参数并记录在麻醉记录单上。 17) 支持抢救模式下患者生命体征按 1 分钟进行自动采集和显示。 18) 支持生命体征参数在麻醉单上以表格和折线两种显示方式的设置。 19) 支持术中患者异常生命体征参数的特殊提示		
--	---	--	--

		功能。 20) 支持用户对受到干扰的异常伪差体征数据进行修正，支持拖拽式操作并保存修正前原始数据。 21) 支持麻醉记录单中显示和记录的体征参数类型的快速设置。 22) 支持批量删除异常伪差的生命体征数据，支持错误删除时的恢复功能。 23) 支持直接在麻醉记录单上移动鼠标批量绘制录入生命体征数据曲线，并标识正常的体征值参考范围。 24) 支持自动采集血气分析仪数据，并以表格的形式呈现血气检测结果。 25) 支持异常血气检测参数值的特殊标识提示。 26) 支持根据出手术室时间，自动结束麻醉单中的体征数据和持续事件。 27) 支持麻醉医生交接班的功能和交接班记录。 28) 支持患者出手术室的去向选项：病房、PACU、ICU、再回手术室、AICU、其它等。 29) 支持预设麻醉记录单的模板，以公有和私有的方式管理麻醉记录单模板，支持术中套用预设的共用或私有模板。 30) 支持对进行中手术的取消操作，支持取消原因的选项或者手动录入，并支持取消手术的统计。 31) 支持对已取消手术的特殊标识，并支持统计记录相应的麻醉工作量。 32) 支持术中麻醉记录单的全屏显示模式。 33) 支持术中患者带药的记录和执行记录。 34) 支持对接医院的输血系统，完成术中输血的申请和执行的闭环管理。 35) 支持不良事件和并发症详细信息的录入记录。 1.2.2 术中辅助决策 1) 支持通过人体图的形式呈现术中患者心/脑/肺/肾/血管等实时状态。		
--	--	--	--	--

		2) 支持实时计算患者出入量，并以不同的标识呈现患者出入量平衡状态。 3) 支持获取术前访视结果，对患者术中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提示。 4) 支持对接医院信息系统获取患者的既往病史、过敏史、检验检查结果等信息，对患者术中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提示及建议。 5) 支持采集和呈现现有科室监护仪、麻醉机参数、波形和报警等信息。 6) 支持麻醉监控界面，用于集中显示所有手术间患者的基本信息、生命体征及监护波形信息等。 7) 支持以时间轴的形式集中展示所有手术间的手术进程情况，支持按不同的颜色标识当前的手术阶段和手术状态。 1.2.3 麻醉计费 1) 支持自动识别术中的麻醉用药和麻醉时长，自动汇总麻醉过程中使用的精麻药形成费用列表。 2) 支持收费代码、名称、数量、用法、规格、实际用量的详细记录。 3) 支持费用复核后提交至 HIS 完成麻醉计费工作，提高麻醉医生工作效率。 4) 支持麻醉计费复核的权限管理，需双签验证后才能完成费用的提交。 1.2.4 文书管理 1) 支持满足医院格式要求的各类文书，包括麻醉知情同意书、麻醉术前访视单、麻醉记录单、麻醉总结、交接班记录、术后随访、术后镇痛随访、复苏单、肺动脉导管检查记录等。 2) 支持设定文书的模板，包括公有模板和私有模板，并支持模板的套用。 3) 支持文书中患者信息、生命体征、检验指标等静态数据自动填充。 4) 支持文书审核和归档的权限控制功能。		
--	--	--	--	--

	5) 支持患者文书的汇总、统计和批量打印。 1.3. 术后功能 1.3.1 复苏单 1) 支持术中记录患者去向为 PACU 的患者自动同步至苏醒室工作站的待复苏患者列表。 2) 支持集中通过图形化的方式显示复苏床位的占用情况，支持拖拽式操作快速分配床位。 3) 支持通过复苏床位列表集中呈现患者手术信息、复苏时长和生命体征。 4) 支持入复苏室和出复苏室的时间节点，分配复苏床位时自动记录入复苏室时间。 5) 支持自动采集患者生命体征趋势并自动绘制在复苏单上。 6) 支持记录复苏中麻醉用药、事件等信息，自动生成复苏记录单。 1.3.2 镇痛与术后随访管理 1) 支持镇痛泵的闭环管理，镇痛泵标签打印，扫码拔泵，续泵等操作。 2) 支持镇痛泵的使用自动同步到术后镇痛随访记录单中，辅助术后识别镇痛患者并完成术后镇痛随访。 3) 支持集中打印镇痛记录。 4) 支持手动添加非手术患者的镇痛方案。 5) 支持满足医院格式要求的术后随访和镇痛随访单，记录患者术后信息。 1.4. 手术室外麻醉功能 1) 支持无痛消化内镜、无痛分娩等手术室外麻醉场景下通过移动端应用程序记录和管理相应的麻醉过程。 2) 支持 Android 或鸿蒙移动平板端的麻醉应用程序的部署。 3) 支持使用平板端应用程序扫码选择手术病人，完成患者身份与手术信息的确认。		
--	--	--	--

	4) 支持使用平板端应用程序修改患者手术安排，操作切换到其它手术间。 5) 支持移动端应用程序在内镜等候区、内镜手术室和内镜苏醒室的使用。 6) 内镜等候区程序支持麻醉知情同意书的签署、术前麻醉评估单的拍照上传。 7) 支持手术开始前麻醉评估单的校验核查，无记录需补充完整。 8) 支持手术开始前麻醉知情同意书的核查校验，无记录需补充完整。 9) 支持手术列表清单，系统可根据手术间编号自动同步手术排班中的患者手术。 10) 支持自动从手术列表获取患者基本信息、手术信息、手术人员信息等自动填充到麻醉记录单中，支持麻醉医生手动修改部分信息。 11) 支持根据扫描患者条码的时间自动填充患者入室时间。 12) 支持患者生命体征和用药信息的自动采集和记录。 13) 支持通过移动端程序下发患者信息到床旁监护仪、麻醉机、输注泵等。 14) 支持通过移动端程序下发输注泵用药参数到输注泵。 15) 支持以时间轴的方式呈现手术节点事件，至少需包括：入手术室、麻醉开始、手术开始、手术结束、麻醉结束、出手术室 6 个核心节点。 16) 支持手动操作退回已经记录的手术节点。 17) 支持术中通过快捷菜单快速记录置镜、撤镜、吸氧等常用事件。 18) 支持患者术后进入内镜苏醒室后批量签名后出手术室，签名支持用户认证。 19) 支持当日已签名患者和未签名患者的特殊标识区分并支持过滤。		
--	--	--	--

		20) 支持以表格或图形的方式对一定时间段内各临床医生执行的手术例数的统计和排序情况。 1.5. 业务管理功能 1.5.1 家属信息大屏 1) 提供手术室内公共区域的手术信息屏程序供家属查看，显示各手术间手术进程情况。 2) 支持手术中的基本过程，如手术中、等待返回病房等。 3) 支持网页的全屏展示模式，满足快速安装部署的要求。 4) 支持显示的字段内容、颜色风格等内容的自定义。 5) 支持患者个人信息的隐私保护功能。 1.5.2 医护公告大屏 1) 支持当日手术排程和进程信息的呈现，支持每个手术间的情况，如：入室、麻醉开始、手术开始、手术结束、出室、复苏中、复苏完成等。 2) 大屏显示的字段内容、颜色风格等支持用户自定义。 3) 支持患者个人信息的隐私保护功能。 4) 支持手动检索功能，可通过医护姓名或患者等信息检索详细手术安排。 1.5.3 请假管理 1) 支持按科室管理要求维护不同的请假类型、科室人员假期的基础数据。 2) 支持查询本人剩余假期情况、管理人员查看本科室人员剩余假期情况。 3) 支持科室人员填写请假申请，录入请假类型、请假时长、请假原因等。 4) 支持管理人员批量审批科室人员的请假情况，支持通过和驳回。 5) 支持科室请假月看板，可集中查看科室请假情况。		
--	--	--	--	--

		1.5.4 系统管理 1) 支持对接 HIS/LIS/PACS/EMR 获取患者基本信息、医嘱、住院信息、手术申请、检验报告、影像报告、病历、病程记录；并支持通过外部链接的形式进行访问。 2) 支持通过 HIS 自动或用户手动更新本地字典。 3) 支持根据医院管理的要求创建用户账号，包括登陆用户名、密码。 4) 支持为指定用户分配角色并配置相应的程序的系统权限。 5) 支持以下项目的统计查询功能：根据指定条件统计麻醉医生例数及平均麻醉时长；根据指定条件统计护士例数及平均手术时长；根据指定条件统计手术医生例数及平均手术时长；根据指定条件统计麻醉科麻醉例数及平均麻醉时长；指定日期范围内的不同 ASA 等级的例数；指定日期范围内全科或者指定医生不同麻醉方法的手术例数；根据指定条件实现手术总例数及临床手术科室分类例数、根据患者信息、医护人员、科室、手术时间、手术状态、麻醉效果条件实现手术信息的查询；指定日期内所有取消的手术情况查询，以手术安排时间进行统计；指定日期范围内的术后镇痛患者信息；指定时间段内每天首台择期手术的详细信息；某段时间患者中当次入院做过多次手术的手术详细信息；指定时间段内手术的用血情况；指定时间段内不良事件详细信息。 1.6. 国家规范 支持至少 26 项最新版“麻醉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要求的指标。		
3.3	输血系统	1. 输血系统 包含同中心血站系统的对接及相关费用。 1.1. 用血主流程 1.1.1. 临床医生工作站	1	套

		1.1.1.1. 输血知情同意书 1) 知情同意书可与 HIS 对接，获取知情同意书填写情况。 2) 输血前相关检验指标自动填写到知情同意书。 3) 输血知情书模板可按需配置。 4) 根据病人情况、检验结果及治疗建议，打印后病人签字（有同意或拒绝的选项）。 1.1.1.2. 输血知情同意书在线签署 对接医院 CA 和手写板，输血系统支持输血知情同意书在线签署功能。 1.1.1.3. 输血前智能评估 可根据病人的生理体征情况、检验检查情况自动智能评估输血的合理性。对不合理输血进行不合理理由提示，对合理输血返回预估值。评估规则可自行进行维护。 1.1.1.4. 备血/输血申请 1) 各科室病区系统上发起用血申请， 2) 申请时可查看实时血袋库存 3) 申请时可查看患者输血相关最近检验信息 4) 可查看患者历史用血情况 5) 医生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患者输血前评估记录，支持自体输血申请 6) 系统自动检测输血前检验项目是否异常、可对 RH 阴性血型进行特殊颜色标记并提醒医生 7) 自动检测是否签署知情同意书 8) 符合大量用血的情况可自动打印大量用血审批单 1.1.1.5. 备血/输血审核 1) 可配置血液审核临界值，实现符合国家规定的多级审核制度（如：小于 800ml 以及审核，大于 800ml 小于 1600ml 的二级审核，大于 1600ml 的三级审核） 2) 根据医生职称设置不同的使用级别		
--	--	--	--	--

		3) 识别到符合大量用血标准的系统自动上报医务科进行医务科审核 4) 支持加急用血情况下，先直达输血科后补签审核 1.1.1.6. 用血评价 1) 系统支持血袋输注完成后提醒医生进行输血评价 2) 支持医生对同一患者血袋进行批量评价 3) 系统支持配置输血后评价模板 1.1.2. 输血科工作站 1.1.2.1. 输血科录入 系统支持对外来输血单进行手工录入 1.1.2.2. 输血科审核 1) 输血科内部可对申请单审核 2) 输血科审核支持查看申请单信息、输血前检验情况、申请单操作日志 3) 可对不符合要求申请单踢回并标注踢回原因 1.1.2.3. 申请单与标本核对 输血科内部对患者申请单与标本核对，对不合格标本进行退回操作并记录退回原因 1.1.2.4. 血型检验复核 输血科对患者血型复核，系统记录复核信息，支持自动拉取规定时间点内患者历史血库检验记录 1.1.2.5. 交叉配血 1) 申请单签收、血库检验、交叉配血、配血审核、发血计费等一站式综合管理 2) 输血科在系统上对患者交叉配血，记录配血方法、结果、血型抗筛等信息 3) 支持交叉配血前对患者 ABO、RH 及抗筛结果进行复核 4) 支持查看患者输血前评估、过往配血以及对接 HIS 查看患者 360 病历等，还可对患者配血血袋实时情况进行动态全流程监控		
--	--	---	--	--

	5) 支持一血多配，支持部分发血，发血与护士站输注时间超期风险提示 1.1.2.6. 临床发血 输血科配血通过后系统发血记录发血时间，发血人领血人等信息 1.1.3. 临床护士工作站 1) 支持护士站采样确认、样本送出、标签打印、打印取血通知单功能 2) 取血通知，支持护士打印取血通知单 3) 血袋接收，护士站通过系统接收血袋，核对病人号血袋对应关系 4) 输注开始，护士通过系统执行输注操作 5) 用血巡视，护士通过系统记录用血巡视情况 6) 输注结束，护士通过系统记录输注结束信息 7) 用血反馈登记，护士医生通过系统登记用血反馈不良反应情况 8) 血袋送回，系统记录血袋送回信息 9) 血袋回收交接，系统记录血袋交接信息 10) 血袋回收，系统记录血袋回收信息 11) 血袋销毁，系统记录血袋销毁信息 12) 患者转科，系统支持患者带血袋转科或患者带血袋进手术室 13) 临床用血移动化，输血 PDA 软件支持临床用血全流程，也可与护理 PDA 对接实现用血全流程记录 1.1.4. 手术室用血记录 1) 血袋转入，护士站通过系统将患者血袋转入手术室 2) 血袋接收，护士站通过系统接收血袋，核对病人与血袋对应关系 3) 输注开始，护士通过系统执行输注开始操作 4) 用血巡视，护士通过系统登记用血巡视记录 5) 输注结束，护士通过系统执行输注结束操作		
--	---	--	--

	6) 用血反馈登记，护士医生通过系统登记用血反馈不良反应情况 7) 血袋送回，护士执行血袋送回操作 8) 患者出手术室，系统支持患者血袋转出手术室 1.2. 血库管理 1.2.1. 库存管理（输血科） 1) 血液手工入库，血袋扫码录入系统 2) 血液手工快速入库，血袋扫码录入系统，若血站提供接口支持直接导入 3) 血液调拨，多院区多血库血液调拨 4) 血液取消入库，血液取消入库血袋 填写取消原因 5) 血液退回血站，血袋退回血液信息 6) 入库血液血型复核，系统对血液血型进行复核 7) 入库血液信息修改，系统支持对血液信息进行修改 8) 订血管理，血站提供接口后 支持在线订血 9) 库存预警，系统定时对血袋库存进行预警 1.2.2. 统计分析 1) 血液综合统计，血液综合信息进行统计分析 2) 在院病人血型分布统计，实时统计在院患者血型分布情况，可根据在院病人血型分布及实时血液库存进行库存保障提醒 3) 库存统计，系统支持对库存进行统计 4) 库存分析预警，系统支持对库存预警分析 5) 期间出入库统计，系统支持出入库信息进行统计 6) 成分用血统计（图表），系统支持对各成分用血情况统计 7) 临床输血目的统计，系统支持对临床输血目的进行统计分析 8) 交接班登记，系统支持输血科内部交接班登记打印		
--	---	--	--

	9) 大量输血统计，系统对大量输血病例进行统计 10) 输血过程统计，系统支持对输血过程情况进行统计 11) 临床用血统计（成分），系统支持科室病区用血成分情况进行统计 12) 临床用血统计（成分类别），系统支持科室病区用血成分类别情况进行统计 1.2.3. 用血查询 1) 血袋状态监控，系统支持对血袋全周期使用情况监控 2) 输血记录和不良反应，系统可查询输血记录与不良反应 3) 用血评价查询，系统可查询医生对用血评价查询 1.2.4. 单病种管理 提供基础单病种知识库版本，可根据医院需求进行相关配置调整。单病种知识库，单病种知识库与诊断对照，单病种统计 1.2.5. 临床用血质量指标 1) 千单位输血专业人员数，输血科（血库）专职专业技术人员数与医疗机构年度每千单位用血数之比 2) 临床输血申请单合格率，填写规范且符合用血条件的《临床输血申请单》数量占同期输血科（血库）接收的《临床输血申请单》总数的百分比 3) 受血者标本血型复查率，是指输血科（血库）对受血者血液标本复查血型的数量占同期接收受血者血液标本总数的百分比 4) 千输血人次不良反应上报数，单位时间内，每千输血人次中输血不良反应上报例数 5) 一二级手术台均用量，单位时间一级和二级手术台均用量。此处仅统计红细胞成分及全血用量		
--	--	--	--

		6) 三四级手术台均用血量，单位时间三级和四级手术台均用血量。此处仅统计红细胞成分及全血用量。 7) 手术患者自体输血率，单位时间手术患者住院期间自体输血量占手术患者异体输血量 and 自体输血量之和的百分比 8) 出院患者人均用血量，单位时间出院患者人均用血量。此处仅统计红细胞成分及全血用量。 1.2.6. 大屏显示 1) 大屏 TAT, 支持输血科大屏实时显示用血全流程各个环节 TAT 超时及预警情况 2) 输血科主页，支持输血科主页实时显示待配血申请单，当时申请血型情况，近日申请单处理情况等 1.3. 基础信息 1.3.1. 血库相关 1) 血型字典，维护血型种类和参数属性 2) 血液成分大类，维护血液成分大类和属性 3) 血液成分，维护血液成分种类和属性 4) 申请项目和成分对照，维护申请项目和血液成分对应关系 5) 血液安全库存字典，维护血液库存相关安全预警参数配置 6) 储血架，维护血液库存中血袋摆放位置情况 7) 配血方法，维护交叉配血中配血方法和基本属性 8) 配血结果，维护交叉配血中配血结果和基本属性 9) 配血报告常见备注，维护交叉配血中配血报告常用备注 10) 用血凭证，维护用血凭证相关基础信息 11) 输血目的，维护输血目的基本信息及相关操作参数		
--	--	--	--	--

		1.3.2. 诊疗项目相关 1) 相关检验项目，维护输血系统中使用的相关关注项目和自身检验项目 2) 用血计价规则，维护各血液成分用血计价规则参数 3) 系统参数配置，维护系统中使用到的各个基本参数 4) 诊疗项目，维护系统中使用到的各个诊疗项目以及各项目基本属性 5) 收费项目，维护各收费项目的基本信息 6) 诊疗项目收费项目对照，维护诊疗项目和收费项目的相关对应关系 1.3.3. 医院相关 1) 医生，同步维护医院相关医护人员基本信息 2) 病区/科室，同步维护医院相关科室病区基本信息 3) 其它交班信息，维护交接班所需其它交班信息，如冰箱温度、贮存状况		
4、现有业务系统升级改造（涉及对接新设备的系统）				
4.1	多院区药事管理系统功能升级	1. 多院区药事管理系统功能升级 1.1. 管理系统功能升级 1) 提供人员管理功能升级，实现人员信息调整，人员信息需按照使用科室需求进行调整。 2) 提供排班管理功能，实现人员排班，支持工作人员按照周次的排班，支持工作人员的工作变更申请，支持工作时间段配置。 3) 提供代煎药通知功能，支持对接医院短信平台，实现短信推送，支持对接药学部微信公众号，实现微信消息推送。支持通过微信消息通知、短信通知发送代煎药通知给患者，通知内容包括缴费时间、处方号、代煎药编号以及对应的提示信息。 4) 提供邮寄药标记供，基于管理系统实现邮寄药	1	批

	报表，支持指定时间范围、指定药房的由药信息导出，信息中至少包括患者号、患者姓名、处方号处方付数。 5)提供系统功能升级，支持多院区应用配置。 1.2. 提供工作站终端功能升级 1)提供库房管理功能，实现入库、移库、退库操作。 2)提供自动接方功能，完成与 HIS 对接，实现已缴费处方接收，对接 HIS 获取药品货位信息。实现基于缴费单二维码、处方号等多种形式的处方检索。实现自动接方，可周期性查询是否存在当前药房处方，支持处方配药单的自动打印和手动打印。实现处方打印记录的查看。实现处方调剂时调用 HIS 标记为处方已执行。支持处方取药单打印。 3)提供处方类型变更，支持处方类型变更，包括代前药改带回药、带回药改代前药。支持处方更改历史记录的查看。 4)提供邮寄药标记，基于工作站终端实现邮寄药与非由寄药标记，邮寄药包括邮政、顺丰两种，实现邮寄药与非由寄药的筛选。 1.3. 提供煎药房终端功能升级 1)支持标签打印信息记录，记录信息包括打印人、打印时间、打印次数、患者信息等。 2)支持标签打印记录查看。 1.4. 提供中药房终端功能升级 支持中草药条码标记。支持中草药小包装的扫码发药核对全流程处理。 1.5. 提供制剂室终端功能升级。支持制剂室标签打印。打印信息包括姓名、药房、科室、床号、门诊号/住院号等。 1.6. 提供西成药终端功能升级。支持西成药延期取药人员的签字发药流程，实现痕迹记录。	
--	---	--

		1.7. 完成系统扩容，满足五龙口院区药事系统应用。 1) 完成数据库扩容，优化数据库存储结构与性能。 2) 完成组织机构扩容，支持多院区组织机构管理。 3) 完成打印机适配扩容，支持适配不同型号打印机打印配药单、取药单、药品封装标签、发药窗口标签等。 4) 完成手持终端软件扩容，升级中药房、煎药房、西城药房、制剂室、库房、三品堂手持终端，适配不同型号的 PDA。 5) 完成工作站终端软件扩容，升级工作站终端，适配不同型号的签字版、扫码枪等外接设备。 6) 完成报表服务功能扩容，根据各部门需求新增报表服务，满足不同科室的报表需求。 1.8. 服务相关 1) 提供服务期内技术支持与服务 2) 提供系统故障诊断排除。 3) 提供软件系统的操作培训、咨询答疑。 4) 完善软件系统 bug 和软件更新，包括软件安全整改。 5) 提供系统的重装、配置服务等。 6) 根据需求科室的业务与功能要求，对错误数据、程序进行修复、完善和优化等。 7) 提供软件系统、服务器的季度巡检。 8) 提供系统数据的备份方案并配置相关策略。 9) 其它不可预见原因引起的系统问题，提供解决方案。		
4.2	影像系统对接	1. 对接五龙口院区所有放射、核磁共振等影像设备。 2. 实现与东风路院区影像数据的统一管理。 3. 实现与东风路院区影像报告的统一查看。 4. 实现操作人员在不同院区之间的独立授权管理。	1	批

		5. 提供服务期内技术支持与服务 6. 完善软件系统 bug 和软件更新，包括软件安全整改。 7. 提供系统的重装、配置服务等。		
4.3	核医学系统对接	1. 对接五龙口院区所有核医学等影像设备。 2. 实现与东风路院区核医学数据的统一管理。 3. 实现与东风路院区核医学报告的统一查看。 4. 实现操作人员在不同院区之间的独立授权管理。 5. 提供服务期内技术支持与服务 6. 完善软件系统 bug 和软件更新，包括软件安全整改。 7. 提供系统的重装、配置服务等。	1	批
4.4	检验系统对接	1. 对接五龙口院区所有检验仪器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流水线设备、微生物等。 2. 实现与东风路院区检验数据的统一管理。 3. 实现与东风路院区检验报告的统一查看。 4. 实现操作人员在不同院区之间的独立授权管理。 5. 提供服务期内技术支持与服务 6. 完善软件系统 bug 和软件更新，包括软件安全整改。 7. 提供系统的重装、配置服务等。	1	批
4.5	病理系统	1. 实现五龙口院区的病理管理。 2. 实现五龙口院区所有病理设备的对接。 3. 实现与东风路院区病理数据的统一管理。 4. 实现与东风路院区病理报告的统一管理。 5. 实现操作人员在不同院区之间的独立授权管理。 6. 提供服务期内技术支持与服务 7. 完善软件系统 bug 和软件更新，包括软件安全整改。 8. 提供系统的重装、配置服务等。	1	批

4.6	多院区 HIS 信息 系统 升级	1. 实现五龙口院区的 HIS、电子病历等系统的多院区部署。 2. 实现五龙口院区医保的对接。 3. 实现五龙口院区所有临床业务系统的对接。 4. 实现五龙口院区所有自助设备的业务功能对接。 5. 实现与东风路院区 HIS 系统的一体化统一管理。 6. 实现与东风路院区 HIS 系统的数据统一管理。 7. 实现医生、护士、收费、药师等操作人员在不同院区之间的独立授权管理。 8. 提供与东风路院区一致的维护服务。	1	批
4.7	医保 DIP 系统 功能 升级	1. 医保 DIP 系统功能升级 在现有 DIP 系统的基础上进行以下功能升级 1.1. 医保结算清单质控系统升级 1.1.1. 清单任务总览 1) 支持统计筛选时间段内的审核完成率、首次上报合格率。 2) 支持展示已生成清单的数量，包含通过病案首页数据生成的清单数量和对特殊患者自动补充生产的清单数量。 3) 支持根据医院实际配置的审核流程节点，分别展示清单初审、清单复审、清单终审任务节点中具体的清单审核状态及数量，支持下钻到对应清	1	批

		单列表。 4)支持按院内结算日期、出院日期统计筛选时间段内以上清单的数量及状态。 1.1.2. 上报前清单审核 1)支持自动获取医院各系统相关数据，生成待审核结算清单，自动对结算清单进行全量质检质控； 2)支持对血液透析的患者自动生成结算清单，对于母婴同室的婴儿自动拆分结算清单，并提供全量质检质控； 3)支持自定义设置清单列表展示数量，如 20 条/页、50 条/页、100 条/页； 4)支持对清单标记疑问病例，并在列表内进行差异化标识展示，支持搜索查询； 5)支持在列表内对于已读清单和未读清单进行差异化展示，支持搜索查询； 6)支持对符合再入院条件的患者进行差异化标识展示，支持查看上次住院信息，支持搜索查询； 7)支持对与病案首页不一致的清单进行标注，支持查看病案首页与结算清单不一致的具体对比情况； 8)支持查看每份清单的基本信息，包括患者信息、病案号、住院号、住院医师、入组情况、预计结余、病例类型等信息；支持按费用类型查看费用明细，并展示费用分布情况和费用占比。支持对于入组异常患者展示入组解析。 9)支持按病种结算和床日结算两种结算方式，对于同时符合两种结算方式的患者支持切换结算方式进行对比查看； 10)支持展示清单质检结果，对不同预警级别差异化展示；支持展示诊断手术信息；支持展示清单批注信息并进行操作； 11)支持通过大数据分析建立多维度优选策略，在保证清单合规的前提下提供结算更多组合的参		
--	--	---	--	--

		考；支持通过大数据对疑似手术缺漏进行提醒，提供对应的优选组合，并对缺漏手术进行差异化标识； 12)支持下钻查看清单详情，定位展示对应的质控问题点，支持对诊断、手术信息进行编辑，包括顺序调整、新增、删除、修改；支持在调整清单内容后模拟质检，比对查看新旧分组预测与质控结果信息；支持保存修改后的清单，保存后清单将停止自动刷新； 13)支持对已修改的清单，手动开启清单自动更新； 14)支持对不适用的清单规则进行关闭，并记录关闭理由；支持针对于个别患者无需修改的规则进行关闭，并记录关闭理由； 15)支持查看清单编辑日志，日志记录所有操作人员、时间、操作内容，可查看修改前后对比，支持查看与初始清单的对比； 16)支持对清单发起批注信息，选择发送至指定用户，支持立即发送或暂不发送仅保存； 17)支持通过调整主次诊断、手术顺序对清单进行模拟入组，比对查看新旧分组预测与质控结果信息，支持将模拟分组结果快捷添加至批注或详情页； 18)支持通过手动刷新 HIS 实时信息，更新待审核清单数据 。 19)支持按分配的数据权限，查看本人负责的全部流程节点下的所有结算清单； 20)支持查看结算清单当前审核状态，支持按姓名、住院号、病案号、医生、分组、主诊断、主手术进行搜索，支持下载导出列表。 21)支持对于重点问题主动进行推送，如已审核清单被退回、收到批注消息、清单数据源头发生变更		
--	--	--	--	--

		22) 23) 支持按分配的数据权限，查看本人负责的所有待审核的结算清单； 24) 支持对待审核清单操作审核通过，支持批量勾选操作审核通过，支持一键全部审核通过；已审核通过的清单根据审核流程配置，自动分配进入下一节点审核人员的待审核列表，并自动保存固化清单数据； 25) 支持设置自定义校验条件，对符合条件的清单自动审核通过并进入本人审核通过列表，未通过审核的清单进入待审核列表等待人工处理审核； 26) 支持对审核不通过的清单进行退回操作，可选择退回至指定流程的待审核列表； 27) 支持下载导出本人所有待审核清单列表。 28) 支持查看所有本人审核通过的清单； 29) 支持批量勾选撤销本人已审核通过的清单，撤销审核后的清单变为本人待审核状态； 30) 支持下载导出本人所有审核通过清单列表； 31) 支持查看所有本人被审核退回的清单； 32) 支持重新对清单进行审核通过操作，重新进入下一节点审核人员的待审核列表。 33) 支持下载导出本人所有审核被退回清单列表。 34) 根据每个审核节点设置的时限要求，系统自动将超过时限的清单置为超时未审核； 35) 支持查看所有本人超时未审核的清单； 36) 支持对清单进行审核通过操作，进入下一节点审核人员的待审核列表。 37) 支持下载导出本人所有超时未审核清单列表。 38) 支持按照病例类型、质控问题、异常住院、特殊患者、费用相关条件类型，选择对应的指标，组合形成自定义快捷筛类型，针对每个审核环节，筛选出对应的清单列表； 39) 支持对筛选类型进行重命名；		
--	--	--	--	--

	40) 支持自定义添加多个快捷筛选类型； 41) 支持初始化重点问题清单的快捷筛选类型； 42) 支持下载导出快捷筛选类型下的清单列表。 43) 支持对未读清单、疑问病例的筛选； 44) 支持筛选与病案首页不一致的清单； 45) 支持筛选与初始清单不一致的清单，区分因数据来源变更、清单调整变更原因导致的不一致清单。 1.1.3. 消息中心 1) 支持分类查看当前用户收到的、发起的、仅保存的批注，同时支持按照待处理、已接受、不接受进行分类筛选； 2) 支持对于整改批注消息进行处理，选择是否接受，支持填写不接受理由； 3) 消息列表支持直接打开清单详情页，支持对清单进行编辑与审核操作； 4) 支持在收到批注、批注回复消息时在系统内主动弹窗提示。 1.1.4. 清单质量分析 1) 支持以月、季、年为统计区间，按院内结算时间或出院时间、科室、医疗组等维度分析问题清单。 2) 支持按重要性、质控内容、影响范围维度查看问题清单分布概况，包括强制性问题、提示性问题、编码问题、非编码问题、影响入组问题、可能影响入组问题、不影响入组问题清单的数量和占比； 3) 支持按问题清单类型，查看各科室的分布情况及占比，支持查看科室下对应的清单问题类型分布及占比情况，可下钻查看对应的清单详情； 4) 支持按主治医师、编码员分析问题清单的数量，可下钻查看对应的清单详情，支持下载导出列表。 5) 支持多维度筛选条件，通过图表展示问题清单数量、占比的变化趋势。		
--	---	--	--

		1.1.5. 清单成就分析 1) 支持以月、季、年为统计区间，按院内结算时间或出院时间、科室、医疗组等维度分析清单调整情况。 2) 支持多维度筛选结算清单，可视化展示已调整清单和未调整清单的具体数量及占比。 3) 支持对已调整清单进行分类筛选，包括调整前后分组不一致、主要诊断不一致、其它诊断不一致、主要手术不一致、其它手术不一致； 4) 支持查看调整清单分类的具体数量及占比，支持查看每一分类下具体科室和病例情况，支持查看具体科室清单调整前后分值差、结余差、修正问题数，支持查看清单调整前后具体对比，支持下载导出列表。 5) 支持多维度筛选条件，通过图表展示清单调整前后结余分析、质控问题分析，支持查看总分值差、结余差、修正问题数。 1.1.6. 系统设置 1) 系统提供专家知识库规则、DIP 专项规则，费用专项规则，通过实时质控保证清单的完整性、逻辑性和准确性； 2) 支持个性化开启/关闭质控规则，支持批量启用/停用； 3) 支持个性化配置质控规则的强制性/提示性属性，强制性规则校验不通过时，不允许提交结算清单。 4) 支持根据医院实际情况，自定义配置结算清单管理流程； 5) 支持个性化配置结算清单管理全流程，例如：生成-初审-上报、生成-初审-复审-上报、生成-初审-复审-终审-上报； 6) 支持在结算清单管理流程节点中配置对应角色和用户；		
--	--	---	--	--

	7) 流程节点支持多种审核类型，包括全量人工审核、人工+条件自动审核、无条件自动审核； 8) 支持按照患者结算时间、出院时间、上报日期设置审核时限；支持对审核超时的清单配置进入下一流程或保持当前流程； 9) 支持按病例类型、质控问题、异常入院的维度配置自动审核条件；满足校验条件通过的清单可自动进入下一个流程。 1.2. 医保结算清单上传功能扩展 1.2.1. 医保上报管理 1) 提供清单上传可视化界面，方便医院对清单上报进行管理； 2) 支持按姓名、住院号、病案号、医生、主诊断、主手术等搜索清单； 3) 支持手动上报和定时自动上报，支持批量一键上报，对自动上传失败的结算清单进行手动上报； 4) 支持对未上传清单进行批量退回操作，可选择退回至指定审核流程； 5) 支持对已上报的清单，撤销提交后重新进行上报； 6) 支持查看清单上报日志，包括上报时间、上报结果、接口返回信息； 7) 支持筛选查看自定义时间范围内上报的结算清单和对应诊断的统计情况； 8) 支持预览结算清单，支持下载导出 pdf 版结算清单，可选择默认模板和紧凑模板。 1.2.2. 医保结算清单上报接口 1) 支持适配医保局端加密对接方式，适配签到接口，完成上报前的身份验证； 2) 支持对接医保局端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信息上传接口，支持将所有完成审核的清单上传至医保局； 3) 支持对接医保局端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信息		
--	--	--	--

		状态修改接口，修改结算清单提交状态； 4) 支持对接医保局端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信息查询接口，获取医保局端返回的上报结果； 5) 支持对不同院区配置不同的上报参数，使用不同的定点医疗机构编码、定点医疗机构名称、就医地医保区划，完成不同院区数据的上报。 1.2.3. 医保结算清单上报服务 1) 根据医保局结算清单上传要求，为医院提供在要求的时限内完成结算清单上传至医保局的全流程上传服务； 2) 支持对清单上传过程中发生的问题进行自动化识别，分派任务至指定服务工程师进行及时处理，可视化跟踪问题处理进度和完成情况； 3) 提供因患者或其他非技术原因，需要医院重新生成清单并上传的处理服务，如：自费转医保、医保反交易、跨月冲销等情况； 4) 提供上传失败清单的问题定位、协调处理、重新上传、补传服务，确保每一份有效清单均成功上传至医保局。 1.3. 医保自查自纠系统升级 1.3.1. 自查任务管理 1) 支持发起自查； 2) 支持导入多种来源的规则：自查自纠规则；日常监管规则（包括自定义规则） 3) 支持多种模式的自查任务：支持单次任务；支持定时任务 4) 支持灵活地配置数据范围：支持选择门诊和住院数据；支持按照结算日期、就诊日期或出院日期选择数据范围；支持单选或多选不同院内医保类型的；支持自定义自查患者和科室 5) 支持自查任务卡片的管理。支持修改自查任务名称；支持删除自查任务；支持置顶常用自查任务；支持展示违规的统计结果；支持快速跳转、		
--	--	---	--	--

		查看自查结果 1.3.2. 规则配置 1) 支持多种字段筛选：规则名称、项目分类、医院项目名称、规则来源、规则出处等； 2) 支持灵活的规则开关：支持单条规则开关；通过筛选，支持多条规则的批量开关；支持全部规则开关；支持管理类规则配置：分解住院、低标准收入院、频繁门诊、频繁住院 3) 支持直接发起自查任务。 1.3.3. 自查结果统计 1) 支持违规金额的统计； 2) 支持违规人次的统计； 3) 支持按月度、季度、半年度等维度对比违规金额和违规人次的趋势； 4) 支持查看不同项目分类的违规占比； 5) 支持查看 TOP10 的违规项目； 6) 支持查看 TOP10 的违规科室； 7) 支持按照时间范围搜索，查看统计分析结果。 1.3.4. 自查结果列表 1) 支持多种字段筛选，可筛选字段：申诉状态、规则名称、项目分类、科室、院内医保类型、统筹区、患者名称/住院号/门诊号、医院项目名称/编码； 2) 支持将自查违规结果忽略，不纳入违规和统计； 3) 支持将自查违规结果添加至申诉反馈或取消； 4) 支持多种操作模式：可单条操作、可多条操作、可批量操作、可全部操作； 5) 支持多样、灵活的违规明细表头配置。 6) 支持下载自查结果明细：可根据时间范围，下载不同时间范围的数据； 7) 根据配置的表头字段，下载需要的违规明细。 1.3.5. 自查自纠规则库 1) 支持自主查看自查自纠政策解读规则；		
--	--	--	--	--

		2) 自查自纠规则支持自主、灵活配置至日常监管规则中； 3) 支持自查自纠规则纳入院内的模拟飞检自查。		
5、线路及云服务				
5.1	5G内网专网（跨院区移动医护专线及流量费用）	1. 配置医院 5G 移动内网专线，满足医院的 5G 终端在各院区对医院内网的访问。 2. 提供端到端的网络隔离和数据安全。 3. 提供 $\geq 300\text{Mbps}$ 专线网络。 4. 配置 5G 物联网卡 ≥ 1000 张，并是适配医院移动护理、移动医生、移动药学等系统的 PDA、平板等设备，后续新增设备免费提供物联网卡。 5. 配备 5G 流量池 $\geq 50\text{TB}$ ，所有 5G 终端设备可共享使用。 6. 为 ≥ 50 台不支持 5G 卡仅支持 Wifi 接入的设备如打印机、医疗设备等提供 5G 终端接入服务。 7. 提供接入平台、平台对接、系统与设备的调试及联调，项目对接中相关协议的开发服务。 8. 服务期 $\geq$ 三年。	1	批
5.2	云计算服务	1. 云计算服务 1.1. 云计算服务（2 台） 1) 云计算服务需提供 2 台租赁模式的计算服务器资源服务，非实体服务器，且需要满足以下要求。 2) 算力服务器资源及网络服务：CPU ≥ 16 核（vCPU），内存 ≥ 64 G，系统盘不低于 100GB（基础 IOPS 上限 ≥ 4500 ，突发 IOPS 上限 ≥ 16000 ），	1	批

	数据盘不低于 1024GB（基础 IOPS 上限$\geq$32000，突发 IOPS 上限$\geq$16000），带宽$\geq$6Gbps，基准带宽$\geq$1.5Gbps，收发包能力$\geq$100 万 PPS；网卡多队列数不低于 4；弹性网卡块不低于 8。 ▲3) 具备云主机统一的策略管理能力，支持云主机组功能，支持强制反亲和性、非强制反亲和性、强制亲和性、非强制亲和性策略，支持云主机动态迁入/迁出云主机组。（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4) 独享公网带宽$\geq$30 Mbps，固定公网 IP 地址。 5) 服务期$\geq$三年。 1.2. 云存储服务 1) 云存储需提供租赁模式的数据存储资源服务，非实体存储设备，且需要满足以下要求。 2) 提供可弹性在线扩展的对象存储，空间容量$\geq$10T。 3) 支持层数据防护，支持服务端加密、防盗链、细粒度权限管控、合规保留、跨域访问等。 4) 服务期$\geq$三年。 1.3. 云安全保护服务 1) 云安全保护服务需提供租赁模式的数据安全保护服务，非实体安全设备，且需要满足以下要求。 2) 对云上所有服务器、存储、系统配备安全保护相关云服务，确保符合等保三级要求。 3) 提供实时监测、多维关联分析与快速响应安全威胁的能力。 4) 防护主机数量$\geq$2 台。 ▲5) 云应用防火墙支持 10 个域名防护(不区分一二级域名)、200Mb 防护带宽。支持一键控制 WAF 实例的防护状态，关闭 WAF 防护后，WAF 直接转发流量不检测。（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6) 云防火墙支持 1Gbps 网络吞吐量防护。 7) 云日志审计支持$\geq$10 个日志源。	
--	--	--

		8) 云堡垒机支持≥ 10 资产管理。 9) 云数据库审计支持≥ 4 数据库实例、日志分析、行为记录。支持在审计日志中一键添加过滤规则，支持在告警规则中一键添加信任规则和规则白名单。 10) 云漏洞扫描支持≥ 10 资产：每个模块支持 10 个并发 IP 地址。 ▲11) 包含 SSL 证书 OV（企业型）。 12) 服务期$\geq$三年。 1.4. AI 云计算服务 1) AI 云计算服务需提供租赁模式的 AI 计算算力服务，非实体算力服务器，且需要满足以下要求。 2) AI 算力独享服务 3) CPU≥ 4 路 48 核。 4) 内存$\geq 1536G$。 5) CPU 性能$\geq$Kunpeng 920 5250，主频 2.6Ghz。 6) GPU 显卡$\geq 8 * Ascend 910B$，GPU 显存$\geq 512G$。 7) 系统盘 SSD$\geq 2 * 480GB$，数据盘 NVMeSSD$\geq 2 * 3200GB$（NVMeSSD）。 8) 内网带宽$\geq 50Gbps$。 9) 包含$\geq 300Mbps$ 专线网络。 10) 服务期$\geq$三年。		
5.3	光缆施工	1. 院本部两个数据中心间光缆施工。 2. 铺设 24 芯光缆 4 条或 48 芯光缆 2 条，位于东风路院区生产机房和东风路院区灾备机房之间。 3. 单模光纤光缆，速率支持$\geq 40G$。 4. 包含铺设中所需的所有材料及施工费用。	1	批
6、临床硬件设备				
6.1	患者手签名平板	1. 整机提供 3 年原厂质保。 2. 包含配套专用签名笔。 3. 屏幕尺寸≥ 10.1 寸高清显示屏，压感≥ 8192 级。 4. 支持手写签名笔记采集，通过显示屏采集签名	40	台

		人签字完整轨迹，无断点。 5. 平均无故障时间>10000 小时。 6. 手写输入数据可以保存为图片，矢量图片及原笔迹数据。 7. 支持图像加签，确保图像原始数据不被篡改。 8. 支持手写签名笔迹采集，通过显示屏采集签名人签字笔迹，患者手写签名后笔迹能够可视化展示。 9. 支持通过内置的指纹仪采集指纹。 10. 具备扩展屏功能，支持将屏幕信息扩展或者复制到手写屏幕上展示。 11. 适配医院现有 CA 签名系统。 12. 提供≥1 年的设备损坏换新服务。		
6.2	一体式计算机	*一、CPU 规格 *1. CPU 信息：≥6 核心，12 线程，主频 2.5GHz *二、内存规格 *2. 内存配置容量：≥16GB *3. 内存类型：≥DDR4-3200 及以上内存类型 *4. 内存条配置数量（板载内存不涉及）：≥2 个内存插槽 *三、主板规格 *5. 主板集成模块：自带蜂鸣器，具备故障报警检测功能 *四、存储设备规格 *6. 固态存储容量：≥512GB *五、显卡规格 *7. 显卡类型：主板集成显卡 *六、显示设备规格 *8. 显示屏尺寸：≥23 英寸 *9. 显示屏分辨率：≥1920x1080 *七、外设规格 *10. 摄像头像素：≥500 万像素 *11. 鼠标连接方式：有线	130	台

		*12. 键盘连接方式：有线 *八、外部接口规格 *13. USB 接口数量：≥8 个 USB 接口（板载或外挂均可） *九、网络设备性能 *14. 有线网卡速率：≥主板集成 1000M *十、电源适配器性能 *15. 电源适配器电源效率：在 20%/50%/100%负载下效率均应不低于 87%。 *十一、网络设备功能 *16. 有线网卡接口类型：配备有限网络通信模块，宜支持 RJ-45 网络接口。 *十二、外部接口功能 *17. 音频接口类型：1 个耳麦插孔 *18. 视频接口类型：1 个 Type-C 接口，1 个 HDMI 接口（HDMI 必须是输出,用于外接显示器） *十三、电源功能 *19. 电源线适配能力：1 个电源接口 *十四：服务要求 *20. 预装操作系统：正版操作系统 *十四：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配置不能低于《一体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版)》(财库〔2023〕31 号) 实质性指标最低要求（安全可靠测评除外）。		
6.3	激光打印机	1. 硬件设备、软件系统三年原厂质保 2. 设备类型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 3. 打印速度≥18PPM。 4. 分辨率 ≥600×1200dpi 5. 内存容量 ≥2MB。 6. 处理器 ≥266MHz。 7. 首页打印时间小于 9 秒。 8. 纸盒容量供纸量：≥150 张。 9. 接口类型 USB2.0 接口。	30	台

		10. 能效等级 1 级。 11. 耗材类型鼓粉一体，在不换硒鼓的情况下可加单独加粉。 12. 支持 32/64 位操作系统。		
6.4	热敏打印机	1. 整机提供 3 年免费原厂质保。 2. 打印方式：热敏（非热转印）。 3. 打印分辨率：≥203dpi（8 点/mm）。 4. 打印速度：≥152mm/s。 5. 最大打印宽度：≥108mm。 6. 最大打印长度：≥1092mm。 7. 处理器：32 位 RISC 微处理器。 8. 指令集：ZPL、EPL、DPL、TSPL。 9. 字体/字符集：标准字符集。 10. 接口类型：标配 USB 网口。 11. 纸张类型：纸卷式，标签式（连续纸、间距纸、折叠纸、票券等）。 12. 内存：≥128MB；闪存：≥256MB。 13. 最大纸张宽度：≥108mm。 14. 支持 32/64 位操作系统。 15. 传感器：支持缺纸侦测，黑标侦测，打印头温度侦测，打印头位置探测。	15	台
6.5	热敏打印机（带自动切纸功能）	1. 整机提供 3 年免费原厂质保。 2. 打印方式：热敏（非热转印）。 3. 打印分辨率：≥203dpi（8 点/mm）。 4. 打印速度：≥152mm/s。 5. 最大打印宽度：≥108mm。 6. 最大打印长度：≥1092mm。 7. 含自动切纸功能（带电动切刀）。 8. 处理器：32 位 RISC 微处理器。 9. 指令集：ZPL、EPL、DPL、TSPL。 10. 字体/字符集：标准字符集。 11. 接口类型：标配 USB 网口。 12. 纸张类型：纸卷式，标签式（连续纸、间距纸、	30	台

		折叠纸、票券等）。 13. 内存：≥128MB；闪存≥258 MB。 14. 最大纸张宽度：≥108mm。 15. 支持 32/64 位操作系统。 16. 传感器：支持缺纸侦测，黑标侦测，打印头温度侦测，打印头位置探测。		
6.6	移动 PDA (药学部)	1. 整机提供 3 年免费原厂质保。 2. CPU：≥八核处理器，主频≥2.0 GHz。 3. 内存：≥8GB RAM，≥128GB ROM。 4. 操作系统：正版操作系统。 5. 屏幕：≥6 英寸多点触控电容屏，分辨率≥1560*720。 6. 电池容量：≥3.85V，5000 mAh，支持 18W 及以上快充功能。 7. 接口：USB Type-c 2.0，支持 Type-c 耳机。 8. 无线局域网：IEEE 802.11a/b/g/n/ac，2.4G 及 5G 双频段。 9. 广域网：全系列标配联通、电信、移动 5G/4G/3G/2G 全网通，5G 双卡双待，支持 SA 及 NSA 组网（5G 频段：N1/3/8/28/38/41/77/78/79）。 10. NFC：标配 NFC 功能，通讯频率：13.56Mhz RFID，通讯协议：ISO14443A/B，ISO15693，ISO18000-3，Mifare，FeliCa RF，Kovio，NFC Forum Type1-4 Tags。 11. 扫描引擎：支持一维、二维码扫描；为提高防护性能，扫描引擎需完全内置于机身，不得采用突出机身的设计。 12. 传感器：支持距离感、光感、地磁、加速传感器、陀螺仪。 13. 防护等级：≥IP67。 14. 摄像头：前置摄像头≥600 万像素；后置摄像头≥1200 万像素，支持自动对焦和闪光灯，主摄像头位于机身背部方便取景。	60	台

		15. 软件白名单：不借助第三方软件即可实现软件黑白名单设置。 16. 座充：支持原厂充电底座。		
6.7	台式机	*一、CPU 规格 *1. CPU 信息：≥10 核 16 线程，主频 2.5 *二、主板规格 *2. 主板集成模块：自带蜂鸣器，具备故障报警检测功能 *三、内存规格 *3. 内存配置容量：≥8GB *4. 内存类型：≥DDR4 3200MHz *四、存储设备规格 *5. 固态存储容量：≥512GB M.2 NVMe *五、显卡规格 *6. 显卡类型：主板集成显卡 *六显示设备规格 *7. 显示屏尺寸：≥23 英寸 *8. 显示屏分辨率：≥1920x1080 *七、网络设备性能 *9. 支持有线网络通信技术协议：≥集成 10/100/1000M 自适应千兆网卡 *八、外部接口规格 *10. USB 母座接口要求：≥10 个 USB *11. 其他接口要求：接口（4xUSB3.2 Gen1、1xUSB3.2 Gen2，1xUSB3.2cen2，1xType-C 接口） *九、服务要求 *12 预装操作系统：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十、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配置不能低于《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29 号）实质性指标的最低要求（安全可靠测评除外）。	6	台
6.8	医保	1. 支持常规操作系统。 2. 其他特性：提供通用接口函数库，可支持多种	50	台

	五合一读卡器	操作系统和语言开发平台。 3. 符合标准：EMV、PBOC3.0 L1、qPBOC3.0 L1 4. 外置接口：支持外接密码键盘或其它串口设备。 5. 通讯接口：USB、RS232。 6. 读磁条卡：支持 1、2、3 轨的磁条卡的读功能。 7. 接触式卡：支持 1 个 ISO7816 标准的 IC 卡。 8. 非接触卡：支持 ISO14443 TypeA/B 标准感应 IC 卡。 9. SAM 卡座：SAM 卡座。 10. 读二代证：支持读取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代身份证。 11. 扫描：支持识别二维码。		
6.9	扫描墩设备	1. 支持常规操作系统。 2. 使用方式：放置于桌面使用。 3. 连接方式：USB。 4. 识别方式：自动感应。 5. 能够快速识别 1 维码，2 维码，包含单不限于：QR Cod，Code 128，Code 39，Codebar，Code93,EAN-13 等。 6. 能够快速识别手机屏幕、纸质等各种材质上的 1 维码，2 维码。	150	台
7、五龙口院区患者服务设备				
7.1	信息发布显示屏（电梯区 21.5"）	1. 尺寸：21.5 寸。 2. CPU：≥四核。 3. 内存：≥2G DDR。 4. 内置存储器：≥16GB。 5. 液晶面板：21.5 寸 LED 背光。 6. 分辨率：≥1920x1080。 7. 显示比列：16：9。 8. 操作系统：支持常规系统。 9. 可视角度：全视角。	134	台

		10. 亮度： $\geq 250\text{cd/m}^2$ 。 11. 对比度： $\geq 500:1$ 。 12. 输入/输出接口：不少于 USB*2 TF 卡座*1 RJ45*1 耳机座*1 HDMI*1。 13. 工作电压：AC110-220V。 14. 网络支持：以太网。 15. 音频输出：左右双声道输出，功率 $\geq 8\text{R}/3\text{W}$ 喇叭。 16. 定时开关机：支持。 17. 安装方式：壁挂式。 18. 提供原厂三年质保服务。		
7.2	信息发布显示屏（候诊区 55"）	1. 尺寸：55 寸。 2. CPU： $\geq$ 四核。 3. 内存： $\geq 2\text{G DDR}$ 。 4. 内置存储器： $\geq 16\text{GB}$ 。 5. 液晶面板：55 寸 LED 背光。 6. 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7. 显示比列：16:9。 8. 操作系统：支持常规系统。 9. 可视角度：全视角。 10. 亮度： $\geq 350\text{cd/m}^2$ 。 11. 对比度： $\geq 1000:1$ 。 12. 输入/输出接口：不少于 USB*2 TF 卡座*1 RJ45*1 耳机座*1 HDMI*1。 13. 工作电压：AC110-220V。 14. 网络支持：以太网。 15. 音频输出：左右双声道输出，功率 $\geq 8\text{R}/5\text{W}$ 。 16. 定时开关机：支持。 17. 安装方式：壁挂或者吊装式。 18. 提供原厂三年质保服务。	13	台
7.3	信息发布	1. 尺寸：50 寸。 2. CPU： $\geq$ 四核。 3. 内存： $\geq 2\text{G DDR}$ 。	15	台

	显示屏（其他50"）	4. 内置存储器：≥16GB 。 5. 液晶面板：50 寸 LED 背光。 6. 分辨率：≥1920x1080。 7. 显示比列：16：9。 8. 操作系统：支持常规系统。 9. 可视角度：全视角。 10. 亮度：≥350cd/m2。 11. 对比度：≥1000：1 。 12. 输入/输出接口：不少于 USB*2 TF 卡座*1 RJ45*1 耳机座*1 HDMI*1 。 13. 工作电压：AC110-220V。 14. 网络支持：以太网。 15. 音频输出：左右双声道输出，功率≥8R/5W。 16. 定时开关机：支持。 17. 安装方式：壁挂或者吊装式。 18. 提供原厂三年质保服务。		
7.4	信息发布系统	1. 信息发布系统采用 B/S 系统架构，可实现互联网远程对显示设备管理、节目编辑发布、素材上传存储、发布内容统计、任务管理以及外设模块设置等功能。 2. 首页设置界面可操作：设备统计信息、拼接设备统计信息、任务执行信息、节目信息、素材统计信息、用户登录信息等信息的查看和管理。 3. 设备设置界面可操作：设备分组、设备上/下线状态、时间校正、亮度调整、固件升级等操作，可以看到设备运行状态信息、节目信息、发布记录 and 上下线记录查询等。 4. 节目设置界面可操作：单个节目和节目单设置，新建节目、节目编辑、节目预览、节目发布等操作。节目列表中可查看节目“发布记录”、播控设置等。 5. 素材设置界面可操作：上传视频、图片、GIF 动画、Word、PPT、表格、待审核素材，以及对上传	1	套

		到云空间的素材进行分类和管理。 6. 统计设置界面可操作：对编辑以及发布的节目进行统计、对互联网的设备统计、以及通过外设对设备的客流进行统计。 7. 用户及角色管理：包括用户管理和角色管理。用户和角色可以与设备或设备分组绑定，实现用户或角色对设备的分级分组管理 8. 提供三年服务。		
7.5	诊室 屏（ 诊室 、治 疗室 21.5 "）	1. 尺寸：21.5 寸。 2. CPU：≥四核。 3. 内存：≥2G DDR。 4. 内置存储器：≥16GB。 5. 液晶面板：21.5 寸 LED 背光。 6. 分辨率：≥1920x1080。 7. 显示比列：16：9。 8. 操作系统：支持常规系统。 9. 可视角度：全视角。 10. 亮度：≥250cd/m2。 11. 对比度：≥500：1 。 12. 输入/输出接口：不少于 USB*2 TF 卡座*1 RJ45*1 耳机座*1 HDMI*1 。 13. 工作电压：AC110-220V。 14. 网络支持：以太网。 15. 音频输出：左右双声道输出，功率≥8R/5W 喇叭。 16. 定时开关机：支持。 17. 安装方式：壁挂式。 18. 可显示诊室医生姓名、职称、照片、科室名称、诊室名称、当前呼叫患者姓名与号码、当前等待就诊患者姓名与号码、日期时间信息等。 19. 支持一个屏幕显示一个或两个医生信息模式。 20. 支持患者等候列表与呼叫信息同屏切换或分屏显示。	130	台

		21. 可在屏幕下方滚动显示的礼貌用语或其它通知类即时文字信息等。 22. 提供原厂三年质保服务。		
7.6	叫号屏（候诊区55"）	1. 尺寸：55 寸。 2. CPU：≥四核。 3. 内存：≥2G DDR。 4. 内置存储器：≥16GB 。 5. 液晶面板：55 寸 LED 背光。 6. 分辨率：≥1920x1080。 7. 显示比列：16：9。 8. 操作系统：支持常规系统。 9. 可视角度：全视角。 10. 亮度：≥350cd/m2。 11. 对比度：≥1000：1 。 12. 输入/输出接口：不少于 USB*2 TF 卡座*1 RJ45*1 耳机座*1 HDMI*1。 13. 工作电压：AC110-220V。 14. 网络支持：以太网。 15. 音频输出：左右双声道输出，功率≥8R/5W。 16. 定时开关机：支持。 17. 安装方式：壁挂或者吊装式 。 18. 支持滚动显示当前呼叫、等待、过号的排队叫号信息。 19. 支持显示日期时间信息。 20. 支持全屏或分区域播放多媒体视频文件。 21. 支持显示等候人员的排队号码、姓名和科室信息。 22. 提供原厂三年质保服务。	14	台
7.7	叫号屏（功检窗口）	1. 尺寸：50 寸。 2. CPU：≥四核。 3. 内存：≥2G DDR。 4. 内置存储器：≥16GB 。 5. 液晶面板：50 寸 LED 背光。	11	台

	50")	6. 分辨率：≥1920x1080。 7. 显示比列：16：9。 8. 操作系统：支持常规系统。 9. 可视角度：全视角。 10. 亮度：≥350cd/m2。 11. 对比度：≥1000：1 。 12. 输入/输出接口：不少于 USB*2 TF 卡座*1 RJ45*1 耳机座*1 HDMI*1。 13. 工作电压：AC110-220V。 14. 网络支持：以太网。 15. 音频输出：左右双声道输出，功率≥8R/5W。 16. 定时开关机：支持。 17. 安装方式：壁挂或者吊装式。 18. 支持滚动显示当前呼叫、等待、过号的排队叫号信息。 19. 支持显示日期时间信息。 20. 支持全屏或分区域播放多媒体视频文件。 21. 支持显示等候人员的排队号码、姓名和科室信息。 22. 提供原厂三年质保服务。		
7.8	门诊排队叫号管理系统	1. 系统可根据诊间环境大小及特点设定诊间等候区等候人数 1-3 人不等，等待人数可任意设定。 2. 系统支持对复诊患者、过号患者与初诊患者进行间隔呼叫的设定，设定规则灵活简便。 3. 系统须支持全自动形成队列、人工报到形成队列（患者自助报到、护士操作报到）以及自动及人工混合报到三种模式。 4. 支持患者刷卡/扫描签到排队模式；支持非签到自动排队模式；支持自助取号排队模式。 5. 支持当日挂号与预约患者混合排队模式，预约患者在预约时段内优先就诊。 6. 早间高峰期患者突增情况下，分诊台软件须支	1	套

		持自动报到和手动批量报到机制。 7. 支持一对多（单个医生看诊多个队列）和多对一（多个医生看诊同一个队列）叫号模式；支持一诊室一医生、一诊室多医生的排队叫号模式。 8. 提供三年服务。		
--	--	---	--	--

三、供货及售后要求

1. 质量保证期：服务器、存储、安全等关键硬件设备 6 年，其它 3 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2. 保证货物及时运到指定地点，保证产品的质量稳定，包装完好，解答用户在应用中遇到的实际问题。

3. 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保养和维修本次所供的所有软硬件，对任何因产品设计、材料、产品质量和不见造成的设备或不见损坏进行无偿更换和维修，范围包括维修所需的零配件、人工费、交通费等所有维修费用和产品使用培训和调试费用。

4. 采购人反映的软硬件系统故障，中标人承诺在接到采购人报修起，1 小时到达现场，24 小时解决问题；若不能解决，负责免费提供备用软硬件，以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5. 本项目实施期间，投标人需为本项目组织项目团队。至少包括 1 名项目经理和至少 10 名实施工程师。

（1）项目经理要具备有效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系统架构设计师）》，负责统筹协调管理项目在集成期间和质量保修期内的全部工作；

（2）项目团队实施工程师至少 10 人。部分人员要具有有效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系统分析师）》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系统架构设计师）》、有效的注册

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实施工程师负责各自领域的设备进场、上架、安装、软硬件调试等工作，由项目经理统一协调分工。

6. 投标人在产品安装部署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货物及服务技术状况提供机房内设备安装调试、远端运行管理调试所有必要材料，以满足现场实施需要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光纤、网线、电缆、console 线等。

7. 投标人应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提供相关培训教材等培训用品，确保采购人的技术人员能够在 30 日内熟悉货物的各项特性，具备初步的维护和使用能力。提供至少 30 人日的培训课程，培训期间场地可有采购人安排，但培训讲师的交通、食宿等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四、履约验收

1. 验收要求：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采用技术和破坏相结合的方法）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履约验收时间：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0 日内组织验收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履约验收程序：以合同约定的技术指标、需求文档和行业规范为依据，明确“合格”与“不合格”的判定规则；对验收中发现的

问题，需制定整改计划并限定时间，整改完成后需重新验证直至达标；最终形成验收报告，由验收小组签字确认，作为项目结算和交付的依据。

履约验收的内容：中标人应提供完整的项目验收资料，硬件和应用软件均由建设方、监理、医院和相关专家一起验收，硬件主要对外观和包装、服务器和网络设备等设备的性能、软件和硬件之间的兼容性等内容进行验收，软件就系统的安全性、完整性、易用性、适用性等进行验收。

五、其他要求

1. 技术要求详表中的产品能满足项目实现功能的基本要求,投标人要充分考虑项目实现功能及各项配置需求,所投产品所能实现的功能应包括且优于上述项目实现功能。

2.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中所描述的技术参数,如有与某产品的指标或参数描述相同,并非特指,仅为产品质量、档次、水平的参照。投标人所投产品应等同或相当于或高于招标文件所描述的技术要求。

3. 具有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完整业绩合同扫描件。

4. 本项目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所有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承诺函予以响应。

5. 按照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相关要求，提供相关证书。

6.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以下方案：

6.1 硬件安装和调试方案：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采购的硬件设施提供包含不仅限于以下内容：①安装流程②硬件调试及测试方案③异常情况的处理及优化④安装人员的分工和进度计划⑤安装质量的保证方案。

6.2 软件系统与开发方案：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采购软件系统的开发提供包含不仅限于以下内容：①系统设计方案②开发实施计划③系统开发人员的分工④系统测试与质量保障方案⑤部署和实施计划。

6.3 运行维护、验收方案：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合理的运行维护、验收方案。运行维护方案是针对软件系统和设备维护等提供，至少包含①日常运维服务方案、②专项运维服务方案、③运维人员安排、④应急预案及演练、⑤改进机制等内容；验收方案是针对本项目的硬件及软件测试内容、方法和验收方案等内容，至少包括①测试内容、②测试方法、③验收方法、④验收文档等

6.4 服务承诺、技术支持及人员培训方案：针对本项目提供合理的服务承诺、技术支持及人员培训方案。

服务承诺至少包含①质保期满后的软件维护收费标准②质保期满后的硬件相关的备品备件的收费标准③本次信息化建设的交付时间作出保障④质保期内的售后计划安排、内容、形式、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时间、应急维修等内容；

技术支持至少包含①承诺为医院用户提供 7×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服务，进行远程及现场支持的服务②承诺紧急问题和一般问题的响应时间等内容；

人员培训要针对本项目提供对医院新员工培训、专项培训、高级培训等内容，培训方案至少包含①培训课程设计②培训实施流程③培训绩效控制④培训内容、培训时长、培训人次、培训师资安排等内容。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评标方法

☒ 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值 100 分，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后，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排名。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 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按包 1、包 2 的先后顺序进行，包 1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不再被推荐为包 2 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

（一）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 投标文件不存在雷同性（评标系统内标书雷同性分析，包括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
2. 签字盖章签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包括“标注*项的技术参数为实质性要求，每有一项不满足投标无效”）；
4. 投标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5. 投标文件无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

6.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 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详细评审

1. 澄清有关问题

1.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 综合比较与评价

2.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

2.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3 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

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5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出具书面评标报告。

2.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8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二、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评分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u>30</u>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得分。	30 分
技术部分 (30 分)	技术参数 及要求	根据投标文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照判断所投设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为关键技术指标，共 20 项，20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1 分；	30 分

		2. 非▲、*号技术参数及要求为一般技术参数，共 10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1 分，超过 100 条不满足视为投标文件有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投标文件无效； 备注：（1）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 （2）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判断所投产品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若未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以技术规格偏离表中响应情况为准。若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时，又未提供生产厂家对所投配置给予确认说明的，则该条技术指标不满足。	
综合部分 (40 分)	类似业绩	投标人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承担过类似具有相关内容的合同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3 分。（完整业绩=合同+发票扫描件，业绩扫描不清楚、不完整或无法辨认的不予认可，虚假业绩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 分
	人员配置	1. 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系统架构设计师）》，每提供 1 个证	6 分

		书得 1 分，满分 2 分； 2. 项目团队实施工程师中具备有效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系统分析师）》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系统架构设计师）》、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每提供 1 人得 0.5 分，满分 4 分。 说明：以上人员均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提供开标日前六个月中任意 1 个月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扫描件方为有效，否则不予得分。人员不重复计分。	
	节能环保相关认证	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对选用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给予加分，每个证书 1 分，最多得 2 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 分
	商品包装及快递包装	投标人承诺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且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得 2 分。	2 分
	硬件安装和调试方案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的采购的硬件设施提供包含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①安装流程 ②硬件调试及测试方案 ③异常情况的处理及优化	7 分

		④安装人员的分工和进度计划 ⑤安装质量的保证方案。 投标人对每项内容论述详细,完全贴合采购需求的得 7 分; 投标人对每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采购需求进行论述,或内容未包括具体细节的得 3 分; 投标人提供的内容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1 分; 未提供应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软件系统与开发方案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采购软件系统的开发提供包含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①系统设计方案 ②开发实施计划 ③系统开发人员的分工 ④系统测试与质量保障方案 ⑤部署和实施计划。 投标人对每项内容论述详细,完全贴合采购需求的得 7 分; 投标人对每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采购需求进行论述,或内容未包括具体细节的得 3 分; 投标人提供的内容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1 分; 未提供应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7 分
	运行维护、验收方案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合理的运行维护、验收方案。运行维护方案是针对软件系统和设备维护等提供,至少包含①日常运维服务方案、②专项运维服务方案、③运维人员安排、④应急预案及演练、⑤改进机制等内容; 验收方案是针对本项目的硬件及软件测试内容、方法和验收方案等内容,至少包括①测试内容、②测试方法、③验收方法、④验收	7 分

		文档等。 投标人对每项内容论述详细,完全贴合采购需求的得 7 分; 每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采购需求进行论述,或内容未包括具体细节的得 3 分;提供的内容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应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服务承诺、技术支持及人员培训方案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合理的服务承诺、技术支持及人员培训方案。 服务承诺至少包含①质保期满后的软件维护收费标准②质保期满后的硬件相关的备品备件的收费标准③本次信息化建设的交付时间作出保障④质保期内的售后计划安排、内容、形式、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时间、应急维修等内容; 技术支持至少包含①承诺为医院用户提供 7×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服务,进行远程及现场支持的服务②承诺紧急问题和一般问题的响应时间等内容; 人员培训要针对本项目提供对医院新员工培训、专项培训、高级培训等内容,培训方案至少包含①培训课程设计、②培训实施流程③培训绩效控制④培训内容、培训时长、培训人次、培训师资安排等内容。 投标人对每项内容论述详细,完全贴合采购需求的得 6 分; 投标人对每项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采购需求进行论述,或内容未包括具体细节的得 3 分; 投标人提供的内容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1 分; 未提供应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6 分

第八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 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投标人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投标人、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甲方（全称）：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采购项目名称: 河南省中医院(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建设(含五龙口院区)一期采购项目

(2) 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_____

(注: 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 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 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 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_____
国别: _____ 品牌: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 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 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中标（成交）价的5%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抽查比例：_____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____（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____（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____

（4）履约验收程序：____以合同约定的技术指标、需求文档和行业规范为依据，明确“合格”与“不合格”的判定规则；对验收中发现的问题，需制定整改计划并限定时间，整改完成后需重新验证直至达标；最终形成验收报告，由验收小组签字确认，作为项目结算和交付的依据。____

（5）履约验收的内容：____中标人应提供完整的项目验收资料，硬件和应用软件均由建设方、监理、医院和相关专家一起验收，硬件主要对外观和包装、服务器和网络设备等设备的性能、软件和硬件之间的兼容性等内容进行验收，软件就系统的安全性、完整性、易用性、适用性等进行验收。____

（6）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

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 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

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 6 号河南省中医院数据中心；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五龙口南街河南省中医院五龙口院区数据中心。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货物应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至甲方指定位置，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应派人员参加，如甲方不到场检验，乙方需承担起检验及保管责任，其责任直至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且安装完毕经检验竣工合格交付甲方。 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且安装完毕经检验竣工合格交付甲方，该日期为交货日期。双方签署竣工交付收货单后为交货完毕。该竣工交付收货单或其它名称收货单一式两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竣工交货

		完毕货物所有权发生转移，此前货物毁坏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在货物运到甲方地点日 7 日历日前，向甲方提供货物卸车、清点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数量、价格、箱数、型号规格、重量和体积、拟发运的时间及其他必要的说明)，并于发运的同时通知甲方。 在现场交货方式下，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的数量或重量而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乙方应办理合同货物从出厂至交货竣工移交期间的保险，保险应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即便若实际办理的保险与该要求存在不一致的情形，相关的风险亦均应由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报修后 4 小时上门服务、12 小时内排除故障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首付款，合同生效、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后，乙方向甲方开具首付款等额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30 % 的货款；乙方须先向甲方提供等额发票。 尾款：所有货物安装到货、安装调试、软件部署、业务系统对接、云服务调试，乙方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且试运行无异常状况、全部终验合格 30 日历日内，乙方首先向甲方开具剩余款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70% 的货款。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	(1)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时间完成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和系统集成达到验收条件

	情形	(2) 乙方违约后未按时支付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 退还时间及 逾期退还的 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 项	运行监督、 维修期限	合同开始后至质量保证期结束
第二节 第 14.1(5) 项	货物回收的 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 项	乙方提供的 其他服务	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方式要求 (1) 乙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项目正常试运行满 <u>15</u> 个日历日并终验合格之日起____年。 (2) 乙方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 免费为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 服务时间: 每周 7 天 x24 小时。 (3) 所有产品乙方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承诺函内容应当包括: 提供所有软、硬件设备____年免费质保服务、如设备硬件出现故障 12 小时内无法修复, 24 小时内免费更换备品、备件 (备品备件应是新品, 与设备同型号、同规格、同工艺, 备品备件附清单)、7 天 x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服务、电话报修后 4 小时上门服务、12 小时内排除故障服务, 服务器硬盘故障时硬盘免回收。 (4) 自终验之日起, 乙方应向甲方承诺所有软硬件至少____年免费提供的保障和技术支持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内软、硬件产品的运维保障及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服务保障(具体工作内容见工作手册)、专人热线技术指导、扩容设计咨询、现场故障排除、故障设备维修、系统软件升级等各种用户技术服务。对重大节假日

		日、重大事件、应急救援救灾或应急演练等场景，要制定技术服务预案和应急预案，配合甲方完成相应保障及预演措施，并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现场值守和保障服务，提供免费技术支持。 （5）如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 6 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更换货物，甲方有权委托第三人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后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乙方承诺所有软硬件免费保修期后，配件价格不高于本合同的配件价格。 （7）乙方在质保期内提供每季度至少 1 次的项目巡检服务，并出具正式巡检报告。在质保期内，乙方在甲方本地指定一名专职客户经理作为统一提供服务的接洽人，对用户主动式服务，并由该客户经理负责响应、协调、处理用户的具体服务需求，协助进行配置管理，包括客户记录、更新、基础信息及常用配置管理。对重大节假日、重大事件、应急救援救灾或应急演练等场景，要制定技术服务预案和应急预案，配合甲方完成相应保障及预演措施，并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现场值守和保障服务。 （8）乙方的项目实施团队人员，具体为：1 名项目经理及至少 10 名实施工程师。 人员要求： 项目经理要具备有效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系统架构设计师）》，负责统筹协调管理项目在集成期间和质量
--	--	---

		同自动终止。针对乙方已完成的工作，甲方不予支付款项。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 更换相关具 体规定	到货后，如产品有缺陷、缺损、功能缺失或与合同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不符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进行更换或补充发货。对于存在质疑的技术指标，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测试证明，如测试结果不能达到投标文件的响应的技术需求，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免费更换成满足技术指标需求的货物，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 15.2(2) 项	迟延交货赔 偿费	(1) 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乙方未按时提交交项目深化设计方案和实施方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2) 合同规定时间内乙方未能全部交货或不符合技术指标要求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合同规定时间内乙方未能按照项目集成工作，完成项目的实施测试、培训等工作，或合同终验不合格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3) 每逾期一天违约方应按延期交付所折合的金额或延期付款金额每天 1‰的比例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上述逾期超过 30 日历日且货物未能全部交足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 息	因财政部门资金拨付的原因造成逾期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 任	(1) 乙方交付的软件，若非因甲方原因出现软件不能正常使用，乙方应及时解决，保证系统正常运行。若乙方未能及时解决，应承担甲方实际损失。 (2) 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货物及软件都具有合法授权，不会因此收到任何第三方基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的诉讼。如果甲方收到上诉讼讼，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解决并承担由

		此发生的全部责任、费用和赔偿责任。如甲方必须应诉的,乙方应当积极配合甲方积极应诉并垫付相关应付费用。 (3) 上述违约责任的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鉴定费、诉讼费、相关差旅费、公证费及保全费等。 (4) 其它违约责任违约金: 违约方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附件 1：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附件：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

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

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 政 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年12月18日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 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

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 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 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 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同时废止。